

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

科威特

（2025年版）

商务部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司
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
中国驻科威特大使馆经济商务处

前言

商务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按照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决策部署，有效实施对外投资管理，健全海外综合服务体系，促进贸易投资一体化，引导产业链供应链合理有序跨境布局。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鼓励和支持有实力、信誉好、有国际竞争力的企业开展产供应链国际合作，持续提升跨国经营能力。

当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国际力量对比深刻调整，大国博弈更加复杂激烈，单边主义、保护主义抬头，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同时，以人工智能为代表的新一代技术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为国际经贸合作注入新动能、创造新模式。“十五五”时期我国发展面临的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不确定难预料因素增多，要求我们以高水平开放促进深层次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增强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联动效应，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

在此形势下，我国着力推动对外投资合作高质量发展，持续深化绿色、数字等新兴领域投资合作，实现对外投资合作平稳发展。2025年，中国对外直接投资流量1743.8亿美元，同比增长7.1%；对外投资存量3.3万亿美元，分布全球190个国家（地区），连续9年保持世界前三。中国对外承包工程业务完成营业额1788.2亿美元，同比增长7.7%；76家中国企业入围2025年度美国《工程新闻纪录》（ENR）“全球最大250家国际承包商”榜单，上榜数量连续多年蝉联各国榜首，国际业务规模与综合竞争力持续凸显。境外中资企业积极助力东道国（地区）经济社会发展，为促进全球经济复苏注入动力和活力。

2025年10月，商务部会同五部门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完善海外综合服务的指导意见》，要求优化完善公共平台与服务，引导企业用好《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等现有公共产品，提升海外综合服务效能，为出海企业参与国际合作与竞争提供有力支撑。

为进一步帮助中国企业了解和熟悉东道国（地区）营商环境，安全、有序、合法、合规开展对外投资合作，有效防范化解各类风险，商务部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司、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和驻外使领馆经商机构等编写了2025年版《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以下简称《指南》）。《指南》力求及时、客观、准确地反映东道国（地区）宏观经济形势、法律法规、经贸政策、营商环境等信息，并关注绿色发展、数字经济、蓝色经济、标准化国际合作等新情况、新动态。

希望2025年版《指南》继续为出海企业提供针对性帮助，也欢迎社会各界批评指正，提出宝贵意见。我们将立足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服务培育国际合作竞争新优势，持续创新《指南》编制工作，提供时效性强、实用性高的优质信息服务，推动对外投资合作实现更高质量、更高水平发展。

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编制办公室

2025年12月

寄语

科威特位于阿拉伯半岛的东北部，地理优势明显，资源禀赋优越。科威特北与伊拉克相邻，西、南与沙特接壤，东部与伊朗隔海相望，是连接亚欧地区陆海通道的枢纽。科威特国土面积约为1.78万平方公里，石油天然气资源丰富，已探明石油储量、天然气储量、石油生产能力均位居世界前列，是中东重要的化石能源生产、出口国。

科威特政局总体稳定，王室萨巴赫家族深得众望，人民生活安逸富足。科威特经济发展基础较好，20世纪90年代前被称为“海湾明珠”。凭借稳定的发展环境、充足的财政预算、丰富的油气资源，科威特经济发展态势良好，截至2024年底科威特国家主权财富基金首次超过1万亿美元。新冠疫情期间科威特经济逆势增长，2022年GDP增长8%左右。经历2023年和2024年经济下滑后，国际货币基金组织预测科威特2025年实际GDP将增长2.6%。

近年来，科威特积极推进经济多元化，推行行政司法体系改革，将绿色经济、数字经济作为践行“2035国家愿景”的重要支柱。科威特是中东地区首个5G通信网络全覆盖的国家。2024年以来，科威特出台法律取消代理制，重新放开家庭签证，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进一步释放经济潜力；财税体制改革落地，财税体系从传统低税轻管模式向现代化税收管理转型。

1971年3月，中科两国建交，科威特成为最早同新中国建交的海湾阿拉伯国家。2014年，两国签署共建“一带一路”合作谅解备忘录，科成为第一个同中方签署“一带一路”合作文件的中东国家。2018年，中科确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为新时期中科关系发展注入新动力。2022年12月，习近平主席与米沙勒埃米尔（时任王储）在首届中国—海湾阿拉伯国家合作委员会峰会期间在沙特利雅得会见，擘画了中科关系更加美好的未来。2023年9月，习近平主席与米沙勒埃米尔（时任王储）在杭州亚运会期间会见，见证签署了多份合作文件，为中科关系持续走深走实提供了战略指引。2025年5月，李强总理与科威特王储萨巴赫在东盟—中国—海合会峰会期间会见，就深化双边合作进行深入交流。

中科经济互补性强，近年来务实合作呈现良好发展势头。在贸易方面，自2015年起，中国保持着科威特第一大贸易伙伴的地位。在投资方面，中国在科外资来源国中排名第2位，科威特独立后设立的第一家海外投资办公室落户中国。在工程承包方面，中资企业参与了科威特“2035国家愿景”多个重点项目和“地标”项目建设，涵盖科能源、电信、

建筑、交通、住房等多个领域。特别是两国元首见签的合作文件落实工作已取得重要阶段性进展。总体看，科威特市场将为中国企业带来更多新的机遇，同时也有其特殊性。中国企业和公民开展对科合作，宜持积极稳妥态度，深入了解科国情社情民情，扎实做好市场分析和研判，熟悉科市场运行机制特点，提高国际化、属地化经营能力，增强底线思维和合规经营意识，建立健全风险管控机制。

我们坚信，中科双方持续深入推进“一带一路”倡议与科威特“2035国家愿景”战略对接，共同落实两国元首会晤达成的重要共识，务实合作前景将更加广阔。作为中国驻科威特使馆负责经商事务的职能部门，我们热诚欢迎中国企业来科开展务实合作，并竭诚提供力所能及的服务。

中国驻科威特大使馆经济商务处

2025年6月

目录

导言.....	1
1. 国家概况.....	2
1.1 发展简史.....	2
1.1.1 发展简史.....	2
1.1.2 国际地位.....	2
1.2 自然环境.....	2
1.2.1 地理位置.....	2
1.2.2 自然资源.....	2
1.2.3 气候条件.....	3
1.3 人口和行政区划.....	3
1.3.1 人口分布.....	3
1.3.2 行政区划.....	3
1.4 政治环境.....	4
1.4.1 政治制度.....	4
1.4.2 主要党派.....	5
1.4.3 政府机构.....	5
1.5 社会文化.....	6
1.5.1 民族.....	6
1.5.2 语言.....	7
1.5.3 宗教和习俗.....	7
1.5.4 科教和医疗.....	9
1.5.5 工会及其他非政府组织.....	10
1.5.6 主要媒体.....	10
1.5.7 社会治安.....	11
1.5.8 节假日.....	11
2. 经济概况.....	12
2.1 宏观经济.....	12
2.2 重点/特色产业.....	13
2.2.1 主要产业.....	13
2.2.2 数字经济.....	13
2.2.3 主要大型企业.....	14
2.2.4 当地大型并购项目.....	16
2.3 基础设施.....	16
2.3.1 公路.....	16
2.3.2 铁路.....	16
2.3.3 空运.....	16
2.3.4 水运.....	17
2.3.5 电力.....	17
2.3.6 数字基础设施.....	18
2.4 物价水平.....	19
2.5 发展规划.....	19
2.5.1 总体发展规划.....	19
2.5.2 基础设施发展规划.....	20

3. 经贸合作.....	21
3.1 经贸协定.....	21
3.2 对外贸易.....	21
3.3 双向投资.....	23
3.4 对外援助.....	24
3.5 中科经贸.....	24
3.5.1 双边协定.....	24
3.5.2 双边贸易.....	26
3.5.3 中国对科投资.....	26
3.5.4 承包工程和劳务合作.....	27
3.5.5 境外园区.....	27
4. 投资环境.....	28
4.1 投资吸引力.....	28
4.2 金融环境.....	29
4.2.1 当地货币.....	29
4.2.2 外汇管理.....	29
4.2.3 银行和保险公司.....	30
4.2.4 融资渠道.....	31
4.2.5 信用卡使用.....	33
4.3 证券市场.....	33
4.4 要素成本.....	33
4.4.1 水、电、气、油价格.....	33
4.4.2 劳动力工薪及供需.....	34
4.4.3 土地及房屋价格.....	35
4.4.4 建筑成本.....	36
5. 法规政策.....	37
5.1 贸易法规和政策.....	37
5.1.1 贸易主管部门.....	37
5.1.2 贸易法规.....	37
5.1.3 贸易管理的相关规定.....	37
5.1.4 进口商品检验检疫.....	37
5.1.5 海关管理规章制度.....	38
5.2 外国投资法规和政策.....	38
5.2.1 投资主管部门.....	38
5.2.2 外资法规.....	39
5.2.3 外资优惠政策.....	39
5.2.4 投资行业的规定.....	39
5.2.5 投资方式的规定.....	41
5.2.6 安全审查的规定.....	42
5.2.7 基础设施 PPP 模式的规定.....	42
5.3 企业税收.....	43
5.3.1 税收体系和制度.....	43
5.3.2 主要税赋和税率.....	44
5.4 特殊经济区域规定.....	44
5.4.1 经济特区法律法规.....	44
5.4.2 经济特区介绍.....	44
5.4.3 重点行政区域及相关法律法规.....	46

5.5 劳动就业法规	46
5.5.1 劳动法核心内容	46
5.5.2 外国人在当地工作的规定	48
5.6 外国企业在科威特获得土地的规定	48
5.6.1 土地法的主要内容	48
5.6.2 外资企业获得土地的规定	48
5.7 外资公司参与当地证券交易的规定	49
5.8 环境保护法规	49
5.8.1 环保管理部门	49
5.8.2 主要环保法律法规名称	49
5.8.3 环保法律法规基本要点	50
5.8.4 环境影响评估法规	50
5.9 反对商业贿赂规定	51
5.10 外国企业承包当地工程的规定	51
5.10.1 许可制度	51
5.10.2 禁止领域	51
5.10.3 招标方式	52
5.10.4 验收规定	52
5.11 保护知识产权的规定	52
5.11.1 知识产权保护法律法规	52
5.11.2 知识产权侵权的相关处罚规定	52
5.12 解决商务纠纷的主要途径及适用的法律	53
6. 数字经济发展情况及相关规定	54
6.1 数字基础设施情况	54
6.2 数字经济发展情况	54
6.3 数字经济发展规划	55
6.4 数字经济相关政策和法规	56
6.5 中国与科威特开展数字经济投资合作情况	57
7. 绿色经济发展情况及相关规定	58
7.1 绿色经济发展情况	58
7.2 绿色经济发展规划	58
7.3 与发展绿色经济相关的政策和法规	59
7.4 中国与科威特开展绿色投资情况	60
8. 中资企业在科威特开展投资合作应注意的问题	61
8.1 主要风险	61
8.2 防范风险措施	62
附录 1 中资企业在科威特开展投资合作的手续	65
附录 1.1 投资注册企业需要办理的手续	65
附录 1.1.1 设立企业的形式	65
附录 1.1.2 注册企业的受理机构	65
附录 1.1.3 注册企业的主要程序	65
附录 1.2 承揽工程项目的程序	66
附录 1.2.1 获取信息	66
附录 1.2.2 招标投标	66
附录 1.2.3 政府采购	67
附录 1.2.4 许可手续	67
附录 1.3 专利和注册商标申请	67

附录 1.3.1 申请专利	67
附录 1.3.2 注册商标	68
附录 1.4 企业报税的相关手续	68
附录 1.4.1 报税时间	68
附录 1.4.2 报税渠道	68
附录 1.4.3 报税手续	68
附录 1.4.4 报税资料	69
附录 1.5 工作准证办理	69
附录 1.5.1 主管部门	69
附录 1.5.2 工作许可制度	69
附录 1.5.3 申请程序	69
附录 1.5.4 提供资料	69
附录 2 科威特政府部门和相关机构一览表	71
附录 3 科威特中资企业商会、华人社团和主要中资企业一览表	73
附录 4 能够给中资企业提供投资合作咨询的机构	75
附录 4.1 中国驻科威特大使馆经济商务处	75
附录 4.2 驻科威特中资企业协会	75
附录 4.3 科威特驻华使领馆	75
附录 4.4 科威特投资服务机构	76
后记	77

导言

在你准备赴科威特国（The State of Kuwait，以下简称“科威特”或“科”）开展投资合作之前，需要了解科威特的政治、经济和社会文化环境、当地关于对外经贸合作的法律法规、开展投资合作时应注意的问题，以及如何与当地政府、居民、媒体和执法部门打交道。《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系列丛书之《科威特》将提供基本的信息，成为你了解科威特的向导。

1. 国家概况

1.1 发展简史

1.1.1 发展简史

科威特7世纪时是阿拉伯帝国的一部分。1581年起哈立德家族统治科威特。1710年居住在阿拉伯半岛内志（内志为阿拉伯语，意为“高地”，又称纳季德）的阿奈扎部落中的萨巴赫家族迁移到科威特，1756年取得统治权，建立了科威特酋长国。1871年科威特成为奥斯曼帝国巴士拉省的一个县。1899年英国强迫科威特签订秘密协定，成为科威特的宗主国。1961年6月19日科威特宣布独立，同年成为阿拉伯国家联盟和联合国的成员国。1990年8月2日，科威特被伊拉克侵占，1991年2月26日复国。

1.1.2 国际地位

科威特是联合国、阿拉伯国家联盟、海湾合作委员会等国际和地区组织的成员国，迄今已同120个国家建立了外交关系。

1.2 自然环境

1.2.1 地理位置

科威特国土面积17818平方公里，位于亚洲的阿拉伯湾（波斯湾）西北岸。与沙特阿拉伯和伊拉克相邻，同伊朗隔海相望。海岸线长290公里。有布比延、法拉卡等9个岛屿，水域面积5625平方公里。绝大部分国土为沙漠，地势较平坦，境内无山川、河流和湖泊，地下淡水贫乏。

科威特属于东3时区，当地时间比北京时间晚5个小时，没有执行夏令时。

1.2.2 自然资源

科威特石油和天然气储量丰富。根据石油输出国组织（OPEC，简称“欧佩克”）统计数据，截至2024年底，科威特现已探明的石油储量为1047亿桶，占世界总储量的8.27%（不含油砂），居世界第7位。科威特宣布发现新的海上油田，初步估计储量约32亿桶石油当量（目前欧佩克尚未将新油田数据纳入官方统计）。随着阿祖尔炼油厂于2024年5月投入使用，科炼油能力已提升至日140万桶。

截至2024年7月，科天然气储量为1.92万亿立方米，占世界总储量的0.94%，居世界第23位。据悉，科威特与沙特阿拉伯合资开发的多拉（Al-Durra）气田预计投产后产量将达到1.42亿立方米/天。

科威特石油公司（Kuwait Petroleum Corporation）是世界十大石油公司之一，全面负责管理科威特石油工业，监督和协调包括原油勘探、开采、炼化和销售等在内的相关业务。

1.2.3 气候条件

科威特属热带沙漠气候，夏季长且炎热干燥，多沙尘天气，最热时树荫下为51℃，太阳直射处达80℃。冬季短且湿润多雨，最低温度可能低于0℃。1月和7月平均气温分别为14℃和40℃，年降水量在35-345毫米之间。

1.3 人口和行政区划

1.3.1 人口分布

根据科威特中央统计局数据，截至2024年底，科威特人口（包括外籍人口）约为499万人，同比增长2%。其中，科威特籍157万人，占比31.4%，同比增长1.9%；外籍人口342万人，占比68.6%，同比增长1.8%。截至2024年底，劳动力人口达到302.8万人，占总人口的60.7%，外籍人口劳动力达到256万人，占总劳动力人口的84.4%。

人口集中分布的城市有艾哈迈迪（Al Ahmadi）、哈瓦里（Hawalli）、科威特城（Kuwait City）等。

在科威特常驻华人华侨1000人左右，主要分布在首都省、哈瓦里省、法尔瓦尼亚省和大穆巴拉克省。

1.3.2 行政区划

科威特全国划分为6个行政省：首都省、哈瓦里省、艾哈迈迪省、贾哈拉省、法尔瓦尼亚省和大穆巴拉克省。

省级行政单位隶属于内政部管辖；区是科威特最基层的行政单位，全国共划分为25个区，区长的主要职责是负责组织本区的议员选举，发挥沟通社区民众与政府之间的纽带作用。

首都科威特城是全国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和重要港口，面积80平方公里。科威特城工业有石油化工、化肥、建筑材料、肥皂、海水淡化、电力、食品加工和饮料等。

1.4 政治环境

1.4.1 政治制度

科威特是君主世袭制酋长国，埃米尔是国家元首兼武装部队最高统帅。

【宪法】1962年11月12日正式颁布宪法。宪法规定，科威特是一个主权完整、独立的阿拉伯国家；伊斯兰教为国教，伊斯兰教教法是立法的主要依据；埃米尔必须由穆巴拉克·萨巴赫家族后裔世袭；立法权由埃米尔和议会行使，埃米尔有权解散议会和推迟议会会期；行政权由埃米尔、首相和内阁大臣行使；司法权由法院在宪法规定范围内以埃米尔名义行使；王储由埃米尔提名，议会通过；埃米尔任免首相，并根据首相提名任免内阁大臣等。

【议会】科威特国民议会于1963年1月23日成立，是科威特的立法机构，实行一院制。其主要职能有：制定和通过国家的各项法令和法规；监督国家财政执行情况；行使各项政治权力。议会通过的法案需经埃米尔批准才能生效，埃米尔有权否决或提请议会复议某项法案，但如议会仍以三分之二的多数通过或在以后某届议会以简单多数通过，该法案则自动生效。议会有权就政府的内外政策及有关事务向首相和内阁大臣提出质询，要求其解释有关情况；组成调查委员会对任何事务进行调查；自由表达其观点和看法；通过对内阁大臣投不信任票罢免其职务；通过不与首相合作的决定等（在这种情况下，将由埃米尔选择解散议会或解除首相的职务；如埃米尔解散议会后，新议会仍通过不与首相合作的决定，则首相自动被罢免）。

议会由50名经全国选举产生的议员和16名现任内阁大臣组成，每届任期4年。

2024年5月10日，米沙勒发布埃米尔令，宣布解散国民议会，暂停宪法中有关议会权力（不超过四年）。在此期间审查国家民主实践并提交研究结果，埃米尔和内阁行使宪法赋予国民议会的权力。

【司法机构】科威特司法机构隶属于司法部。最高法院院长和总检察长由埃米尔任命，法院以埃米尔名义在宪法范围内行使司法权。

【元首】米沙勒·艾哈迈德·贾比尔·萨巴赫 (Meshal Al-Ahmad Al-Jaber Al-Sabah)，2023年12月16日即位，为第17任埃米尔。

【政府首脑】科威特首相为科威特国政府首脑。

科威特本届政府于2024年5月12日成立，为第46届政府，艾哈迈德·阿卜杜拉·艾哈迈德·萨巴赫（Ahmad Abdullah Al-Ahmad Al-Sabah）任首相。

1.4.2 主要党派

科威特自1961年独立以来禁止一切政党活动。科威特主要的政治派别如下：

伊斯兰宪政运动（Islamic Constitutional Movement）：逊尼派穆斯林组织，主张以温和手段促使科威特成为遵循伊斯兰教法的国家；

人民行动集团（Popular Action Bloc）：什叶派穆斯林组织，主张实行民主改革，捍卫1962年宪法、保存公共资金、捍卫民众利益；

科威特民主论坛（Kuwait Democratic Forum）：民族主义组织，强调对人民权利和自由的尊重，呼吁妇女享有政治权利，改革选区，并将王储和总理的职位分开；

伊斯兰全国联盟（National Islamic Coalition）：什叶派穆斯林组织，主张实施伊斯兰教法，采取温和的方式推行原教旨主义运动；

伊斯兰萨拉菲联盟（Islamic Salafi Alliance）：逊尼派穆斯林组织；

其他政治派别还有国家宪章集会、伊斯兰民族团结运动、公民民主运动等。

1.4.3 政府机构

【政府组成】科威特政府由首相和内阁大臣组成，负责执行国家的内外政策，向埃米尔负责。

2024年5月12日，科威特第46届政府完成组阁，艾哈迈德·阿卜杜拉·艾哈迈德·萨巴赫（Ahmad Abdullah Al-Ahmad Al-Sabah）任首相，其他主要成员包括第一副首相兼内政大臣法赫德·优素福·苏欧德·萨巴赫（Fahad Yousuf Saud Al-Sabah），副首相兼内阁事务国务大臣沙里德·阿卜杜拉·穆沙里吉（Shereeda Abdullah Al-Mousherji），国防大臣阿卜杜拉·阿里·阿卜杜拉·萨勒姆·萨巴赫（Abdullah Ali Abdullah Al-Salem Al-Sabah）、商工大臣哈利法·阿卜杜拉·阿吉勒（Khalifa Abdullah Ajeel）、石油大臣塔里克苏莱曼艾哈迈德鲁米（Tareq Sulieman Ahmed Al-Roumi）等。

【行政机构】科威特分内阁、省、区三级行政机构设置。内阁主要部委有：国防部、外交部、新闻部、内政部、教育部、高等教育部、商工部、石油部、水电和可再生能源部、财政部、司法部、宗教基金和伊斯兰事务部、通信和信息技术事务部、公共工程部、

卫生部、社会事务部等。部的设置与名称随着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时有增减与改变。

内阁直属单位主要有：最高计划发展委员会、中央银行、海关总署、中央统计局、农业与渔业资源总局、青年与体育总局、国民信息管理局、审计署、民航局、港务局、人力资源总局、环保局、文官委员会、投资局、直接投资促进局、住房福利总署、工业管理局、舒艾巴工业区管理局、科威特石油总公司、科威特阿拉伯经济发展基金会等。

【主管经济的部门】科威特主管经济的部门主要有：财政部、商工部、最高计划发展委员会、石油部、水电和可再生能源部、公共工程部、中央银行、海关总署、投资局、直接投资促进局、工业管理局等。

（1）财政部

科威特财政部是科威特公共行政总局委托设立的一个部级机构，负责监管在国际经济合作、金融投资、补偿交易项目等领域的公共财政和国家财产（含国有和私营），包括为一些重要的公共接待提供经费支持、为国有职员提供住房补贴，以及为综合性的金融系统、公共集资和采购系统及其它国家机关的整个金融行业系统服务。除此之外，还承担着制定、执行并跟踪公共预算和核算、监管国家税收收入等责任。

（2）商工部

科威特商工部成立于1965年，其前身是1963年成立的商业部。根据2015年埃米尔令，规定科威特商工部负责支持并监管科威特各项经贸活动，并为其提供必要的物力和服务。

（3）最高计划发展委员会

科威特最高计划发展委员会于2008年成立，负责规划国家未来愿景，明确国家战略目标，制定政府政策、发展计划和行动纲领；参与制定公共政策，提出有助于实现发展目标的立法、法规和重大发展项目，并提交内阁批准等。

1.5 社会文化

1.5.1 民族

科威特中央统计局数据显示，截至2024年1月，科威特人占科威特总人口的31.5%，非科威特人占科威特总人口的68.5%。非科威特人主要来自印度（约占总人口的21%）、埃及（13%）、孟加拉国（6%）、菲律宾（5%）、叙利亚（3%）、斯里兰卡（3%）、沙特（3%）、尼泊尔（2%）、巴基斯坦（2%），其他10%来自伊朗、黎巴嫩、埃塞俄

比亚等国家。

目前，在科华人华侨主要从事商务、建筑、体育、理疗、医护、餐饮等行业，其中部分华人华侨创办的企业初具规模，在当地具有一定影响力。创办华文学校2所，具有固定规模的汉语学习群体，在当地认可度较高。

1.5.2 语言

阿拉伯语为科威特官方语言，英语为通用语言。

1.5.3 宗教和习俗

科威特以伊斯兰教为国教，居民中95%信奉伊斯兰教，其中约70%为逊尼派，30%为什叶派。

【与宗教信仰相关的风俗和禁忌】科威特是传统穆斯林国家，伊斯兰教法渗透到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影响着人们的日常生活。因系伊斯兰教国家，男士多着白色（冬季为深色）长袍，由于每日祷告5次，故男士常穿凉鞋，以便脱鞋洗足进入清真寺祷告。在科威特要尊重女性，在公共场合不得对妇女有轻佻之举。

【斋月】斋月期间，穆斯林在日出后至日落前停止进食。非穆斯林亦不可在公众场合进食。由于禁食之故，员工多半仅工作半天，工作效率较低。商店仅上午营业，直到日落后再营业至午夜。

【伊斯兰教主要禁忌】禁酒和麻醉品，贩卖者最高可判死刑；禁食猪肉和猪肉制品，禁用猪革制品；禁食自死动物和血；斋月期间禁止在公众场合抽烟、饮水和进食，违者拘禁至月终为止；禁止西方保险产品如人身险和人寿险等。

【社交礼仪】科威特传统文化特色鲜明，社交礼仪较严格。

【拜访礼节】当被邀到穆斯林朋友家作客时，要特别注意不能直接闯入朋友家中，哪怕你与朋友非常熟悉，即使门开着，也要先敲门。客人只在客厅见面，不是非常熟悉的客人，女主人一般不出来打招呼。作为客人，在等待与主人见面时，有时会观赏一下客厅布置，但不宜随便触摸主人的摆设物品，比如非穆斯林的手不宜触摸古兰经。

科威特人通常以红茶或阿拉伯咖啡招待客人，宜饮用以表示对主人的尊重。如果不想再喝咖啡了，需要轻轻晃动杯子来表示感谢之意。

【女性着装】伊斯兰宗教习俗要求穆斯林女性的羞体（特指女性的头发、腕部以上肢体部分）不能暴露在异性外人面前，所以，阿拉伯女性在外人面前一般都穿戴整齐，

身着披纱，头带纱巾。非穆斯林女性在科威特生活、工作，着装也应注意，避免过分暴露。

【禁止左手取食】到了穆斯林家里，有时会被邀请一同进餐。由于风俗习惯的不同，没有筷子供使用，有时需用手来抓取食物，要特别注意，绝对不能用左手去抓取食物，原因是在穆斯林的风俗中，在冲洗清洁时，都是用左手进行的，左手被视为不洁之手。



大清真寺

【清真食品】穆斯林不吃猪肉，不饮酒精类饮料，不吃自死动物、不吃动物的血和内脏、不吃飞禽和反刍动物以外的动物、不吃无鳞鱼类等。有关清真食品的含义还包括：须经颂经后宰杀的牛羊肉方为清真食品。

【注意设计图案】伊斯兰教禁止使用偶像图腾。向穆斯林赠送礼品或为其设计产品图案，一般以日月星辰、花草树木、牛羊飞鹰为主，不宜用人物偶像。

【拍照要打招呼】在科威特拍摄政府机关建筑、军营、大桥、机场、清真寺、不明建筑物以及穆斯林女性时特别注意事先征得科方同意。

【不要进行无谓的信仰争论】在与穆斯林的交往中，应理解他们向你介绍伊斯兰教的热情，尽量避免与其探讨宗教信仰问题。

【清真寺注意事项】清真寺是穆斯林进行祈祷和开展重大活动的神圣之地，一般非穆斯林不容许入内。如果在征得同意后进入清真寺内参观，不应大声喧哗、拍照、触摸

古兰经及阿訇的宣讲台。女性参观者进入清真寺前可到专门的更衣室换上免费提供的当地服装。

【具有当地特点的民间风俗和习惯】迪瓦尼亚（原意是“客厅”）是科威特居民开设的与亲朋好友聚会聊天的单独帐篷或客厅，早期是渔民闲时交换渔情、天气和家常生活的场所；现在流行谈论经世济民、针砭时弊、投资创业等热点和焦点话题，类似“沙龙”，已成为科威特社会商业和政治生活的主要形式。各家族每周均在报上公布迪瓦尼亚举办的时间，除名流显贵、女强人举办的迪瓦尼亚外，一般均无妇女参加。

1.5.4 科教和医疗

【教育】科威特高度重视教育，教育经费占国家财政支出的10%以上。幼儿园学制2年，小学学制5年，初中学制4年，高中学制3年。目前，科威特在校学生共约80万人，教师约13万人。

截至2024年底，科威特共有1275所公立学校、585所私立学校。有30所国际学校，其中8所美国学校，其余22所主要是加拿大、英国、法国、印度、黎巴嫩等国家学校。有20所大学，包括5所公立大学和15所私立大学。公立大学有科威特大学、阿卜杜拉·萨利姆大学（2023年9月正式运营）、基础教育学院、高等戏剧艺术学院和高等音乐艺术学院。私立大学有科威特美国大学、中东美国大学、阿拉伯开放大学、科威特澳大利亚学院、科威特国际法学院、科威特马斯特里赫特商学院、阿冈昆学院、科威特技术学院、博士山学院、美国国际大学、海湾科技大学、科威特科技学院、航空技术学院、科威特中东美国学院和国际科技大学。

科威特公立学校从幼儿园到大学实施免费教育。私立学校收费情况因校而异。如科威特美国学校从幼儿园到12年级，平均每年学费2960科第—5191科第（科第全称科威特第纳尔，1科第约合3.3美元）。科威特英国学校从幼儿园到12年级，平均每年学费2250科第—5000科第。

【医疗】科威特卫生条件较好，医疗服务设施完善，公立、私营医疗机构众多，统一由卫生部负责协调管理。全国分为6个医疗区，每个区设一家公立医院，可提供全天候急诊服务。截至2023年底，科威特共有28家综合或专科医院。专科医院有胸科医院、心脏病医院、神经病医院、儿童医院、牙科医院、烧伤科医院等。共有床位12495张，总体比较紧张。

科威特私营医疗机构在整体医疗保障中发挥着重要作用。目前，科威特共有16家私立医院，共约1200张病床。预计未来几年新增的私立医院可增加1800张病床，私营医疗保健市场将增长15-20%。虽然科威特政府可为其公民提供免费医疗服务，但很多患者愿为私人治疗支付额外费用，以减少等待和治疗时间。

科威特公民可在各类公立医院诊所免费就医，外籍人视病症和接受医疗情况付费。任何人均可凭医生所开处方在公立医院药房免费取药，但医生需在处方上注明患者身份证号码。参加医疗保险的外籍人在公立医院就医不必每日付费，且外科手术、医药、医诊、放射性治疗均免费，接受核磁共振等治疗为半价。

从2000年4月1日起，科威特对外籍人实行强制性医疗保险计划。外籍人必须在缴纳医疗保险费后才可办理申请、延长居住等手续，且居住有效期同保险有效期直接挂钩。在本地私营保险公司投保的外籍人，可申请获得同样有效期的居住证。2023年以来，科威特计划逐步提高外籍人士医疗保险费用。

1976年，中国向科威特派出了首批援科医疗队，至今共派出25批共325人次医疗队员。目前，医疗队有17人，包括9名医生、7名护士及1名翻译，提供针灸、拔罐、推拿等医疗服务。医疗队工作地点在科威特自然康复医院（Physical Medicine & Rehabilitation Hospital）的中医诊室，电话：00965-24970000，传真：00965-24874190。

1.5.5 工会及其他非政府组织

科威特各个行业、各个部门（包括政府各部委）都有自己的工会组织。科威特还有一个总的工会联合会。这些组织独立于他们所在的机构，主要是为会员争取各种权益。近80%的科威特籍劳动力就业于政府部门，他们有权力加入工会，但科威特法律禁止在一个行业内成立第二个工会或工会联盟。参加工会的大部分为科威特籍人，外籍劳动力虽也可以加入工会，但没有表决权。

科威特的其他非政府组织还有环保组织、妇女组织、人权组织和无国籍人组织等。

【罢工】2023年5月，科威特航空公司的工会组织了一场2小时的部分罢工以求提高工资。2024年全年中资企业没有发生罢工事件。当地非政府组织对中资企业投资经营影响很小。

1.5.6 主要媒体

与海湾地区其他国家相比，科威特新闻制度相对开放、自由，报刊多为私营。

【报纸媒体】科威特全国有8种主要日报，其中阿拉伯文报6种：《舆论报》《政治报》《火炬报》《白天报》《消息报》和《报章报》；英文报2种：《科威特时报》和《阿拉伯时报》。

【通讯社】科威特有3家官方新闻机构：科威特通讯社、科威特广播电台和科威特电视台。科威特通讯社系国家通讯社，建于1956年10月，1980年起用阿拉伯文、英文向国外发稿。

【广播媒体】科威特广播电台建于1951年，用阿拉伯语、英语等广播。

【电视媒体】科威特电视台建于1962年12月，用4个频道播放阿拉伯语和英语节目。1992年起，租用阿拉伯卫星，对外播放本国节目；还通过卫星接收站转播埃及卫星电视节目。

1.5.7 社会治安

科威特社会治安良好，犯罪率较低，目前不存在反政府武装组织。当地居民可合法持有枪支，但申请手续较为严格。

2015年6月26日，科威特一座清真寺发生自杀式恐怖袭击，极端组织“伊斯兰国”宣称对该事件负责。此后，科威特未再发生重大恐怖事件和直接针对中资企业或公民的恐怖袭击及绑架案件。2024年检察机关立案46350起，较五年前增长一倍以上。其中谋杀罪65起，同比下降35%；盗窃罪1360起，同比下降14.6%。

由于中东地区的整体安全形势复杂多元，在科威特旅行，仍应尽量避免在人群聚集的闹市街区逗留，避开政府机关、清真寺等重要和敏感地点。发生意外须迅速打报警电话112，同时告知中国驻科威特大使馆请求协助和给予必要保护。

1.5.8 节假日

科威特每周星期五、六为双休日，星期日、一、二、三、四为工作日。科威特重大节日包括国庆日（2月25日）、祖国解放日（2月26日）；宗教节日有：开斋节、宰牲节、登霄节、圣纪节（穆罕默德诞辰日）及伊斯兰历新年。

2. 经济概况

2.1 宏观经济

科威特石油和天然气储量丰富，石油、天然气工业是科威特国民经济的主要支柱。现已探明的石油储量为1047亿桶，占世界总储量的8.27%（不含油砂），居世界第7位。天然气储量为1.92万亿立方米，占世界总储量的0.94%，居世界第23位。

近年来，政府在重点发展石油化工行业的同时，强调发展多元经济，减轻对石油的依赖，并不断增加对外投资和吸引外资，促进私营部门参与经济活动。据世界银行统计，2024年，科威特名义GDP约为1602.3亿美元，同比下降2.6%。

表2-1 2020-2024年科威特宏观经济情况

指标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GDP（现价，亿美元）	1014.0	1350.0	1828.1	1637.7	1602.34
实际GDP增长率（%）	-8.9	1.2	6.1	-2.2	-2.6
其中：石油和天然气部分	-8.9	-1.0	12.1	-1.1	-1.0
非石油部分	-8.8	3.5	3.1	3.2	3.7
人均GDP（万美元）	2.8	3.1	3.7	3.3	3.2
人均GDP增长率（%）	-3.4	10.7	726.4	-11.5	-5.5
CPI（2013年=100）	116.6	120.6	125.4	131.9	135.2
对外贸易（亿美元）	685.0	945.9	1345.5	1227.9	1165.3
出口额（亿美元）	405.0	628.4	999.8	854.1	776.1
进口额（亿美元）	280.0	317.5	345.7	373.8	389.2
贸易顺差（亿美元）	125.0	310.9	654.1	480.3	386.9
通货膨胀率（%）	2.1	3.4	3.9	2.7	2.25
科威特第纳尔对美元的汇率 (1美元=科威特第纳尔)	0.307	0.302	0.306	0.307	0.307

资料来源：科威特中央银行、科威特中央统计局、科威特国民银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

【财政收支】根据科威特财政部发布的数据，2024/2025财年（2024年4月至2025年3月）国家预算中，财政收入189亿科第，支出245亿科第，财政赤字56亿科第。其中，石油收入162.34亿科第，下降5.4%，占比85.9%；非石油收入26.85亿科第，增加16.8%，占

比14.2%。

【通货膨胀率】2024年，科威特通货膨胀率为2.25%。

【失业率】2024年，科威特失业率为2.4%。

【债务】截至2024年12月，科威特政府债务占当年GDP比重为3%。

【信用评级】科威特主权评级保持稳定，2025年与上年基本持平，国际评级机构标准普尔对科威特的主权评级为“A+”，穆迪为A1，惠誉为AA-。

2.2 重点/特色产业

2.2.1 主要产业

【石油、天然气产业】油气业是科威特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科威特经济总体上以石油、天然气和石化工业为主，产业结构相对单一。按市场价格计算，2024年科威特石油产业增加值占GDP的43%，日产量约为241.3万桶。

近年来，科威特政府力推发电方式由石油转向天然气。据科威特科学研究机构（KISR）预测，到2035年，石油在科发电来源中所占份额预计将稳步降至42%。

【制造业】科威特制造业主要集中在石化产品、建筑材料、食品和农产品生产。

【零售业】过去十几年来，伴随着人口城市化和年轻消费群体的壮大，科零售业发展迅猛，一批超大型购物中心也应运而生。艾薇纽斯购物中心（Avenues Mall）是科威特目前最大的购物中心，被视作科威特人消费能力的象征。

【农渔业】科威特可耕地面积约1.4万公顷，无土培植面积约156公顷，以生产蔬菜为主，农牧产品主要依靠进口。农牧业从业人口约1.4万人，主要为外籍人。科威特渔业资源丰富，盛产大虾、石斑鱼和黄花鱼。

由于缺乏淡水和耕地资源，科威特“2035年国家愿景”中明确提出要引进旱地都市农业创新技术和熟练劳动力来提高其粮食单产，以实现粮食安全、发展可持续农业和均衡居民膳食营养。

2.2.2 数字经济

推进数字化转型是科威特“2035国家愿景”的重要目标之一。科威特领导人提出的“2035国家愿景”旨在将科威特转变为现代、活跃、多元、繁荣的国家。在此愿景指导下，科威特近年致力于发展数字政府、电子政务、智慧城市等项目。在全球的5G商用浪

潮中，科威特的5G发展节奏也位居前列。科威特三大电信运营商的网络中均采用了华为的5G设备。

2.2.3 主要大型企业

(1) 科威特石油公司（KPC）

KPC是世界十大石油公司之一，全面负责管理科威特石油工业，监督和协调相关的国有石油公司。其下属主要子公司包括：

①科威特原油公司（KOC）。负责科威特境内石油和天然气的勘探、开采和生产，并参与原油储存和运输、出口油轮的业务。

②科威特国家石油公司（KNPC）。负责燃油产品的国内销售业务，并监管科威特的清洁燃油项目。

③科威特综合石油工业公司（KIPIC）。主要负责管理阿祖尔（Al-Zour）炼厂项目、进口液化天然气设施项目和石油石化项目。

④科威特油轮公司（KOTC）。拥有并管理从事运输原油、精炼石油产品和液化石油气（LPG）的油轮。

⑤科威特外国石油勘探公司（KUFPEC）。主要在科威特境外从事原油和天然气的勘探、开发及生产。其总部位于科威特，在澳大利亚、加拿大及中国等国均设有分支机构。

⑥科威特国际石油公司（KPI）。负责燃料油、润滑油和其他各种石油衍生品在海外的提炼和销售，拥有“Q8”商标。

⑦科威特海湾石油公司（KGOC）。负责科威特在其与沙特边境中立区油田的原油开采业务。

⑧石化工业公司（PIC）。从事化学和石油化工业务。

(2) 科威特国民银行（NBK）

成立于1952年，是科威特的第一家本地银行，也是海湾地区的首家股份制公司。该银行拥有庞大的海外分支机构，其中国分行位于上海。

(3) 科威特金融所（KFH）

成立于1977年，是科威特境内的首家伊斯兰银行，提供广泛的符合伊斯兰教义的银行产品和服务。该企业在科威特股票交易所上市，科威特投资局（KIA）是其主要股东

之一。

(4) 胡拉菲集团 (MA Kharafi Group, 简称“MAK集团”)

公司成立于1956年，由海湾地区颇具盛名的胡拉菲家族创立。旗下有130余家注册公司，遍布28个国家（地区）、市值总计约80亿美元，涵盖建筑、金融投资、制造、商业和旅游地产等诸多领域，持有科国民银行、四季酒店等著名企业股份，拥有肯德基等快餐店的特许经营权。

(5) 加尼姆工业公司 (Alghanim Industries)

公司成立于1932年，是海湾地区最大的公司之一，其拥有者是科威特著名的加尼姆家族。公司业务遍及全球40个国家（地区），涵盖商业、制造、工程、汽车代理、旅游和广告等多个领域。为中国汽车红旗、奇瑞、比亚迪等品牌代理商，科威特著名的电子产品连锁商店X-cite是其旗下企业之一。

(6) 沙亚集团 (Alshaya Group)

该公司是拥有百年历史的家族企业，获取品牌特许经营权为该集团主要业务。1983年首获英国母婴品牌Mothercare的特许经营权，至今已获得包括星巴克、H&M、布里奇沃特巧克力等近90个品牌的特许经营权，在19个国家（地区）拥有4500多家门店。

(7) 宰因集团 (Zain)

公司于1983年在科威特成立，目前是中东地区的电信业巨头之一，业务主要分布在8个中东和非洲国家，拥有6000名员工和4950万个用户。

(8) 亚致力物流公司 (Agility)

其前身为科威特公共仓储公司，成立于1979年，主要业务为仓储、装载和运输。该公司目前是中东地区的物流业巨头，在全球100个国家（地区）的450个办事处拥有超过2.6万名员工，公司在中国20个地区设有办事机构。

(9) 科威特食品公司 (Americana Group)

公司创办于1964年，主要经营餐馆连锁业和肉制品、冷冻食品及糕点加工，在科威特、沙特、阿联酋和埃及等20个国家（地区）有1800个餐馆和25个食品加工点，员工6万名。

(10) 科威特水泥公司 (Kuwait Cement Company)

公司创办于1968年，是一家股份制企业，科威特政府为主要股东之一。它是当地唯一一家生产水泥熟料和各种型号水泥的企业。

2.2.4 当地大型并购项目

2022年科威特并购活动继续稳步增长，特别是在健康、物流、教育以及技术、媒体和电信领域。其中，大型项目是科威特金融所（KFH）以116亿美元的价格收购总部位于巴林的阿赫里联合银行（Ahli United Bank B.S.C.）。

2.3 基础设施

科威特国家虽小，但财力雄厚，机场、码头、高速公路、水电和通信等基础设施比较好。但随着经济发展和人口增加，科威特在交通、住房等方面的问题越来越突出，政府正加大力度实施众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3.1 公路

科威特公路交通运输发达。根据科威特中央统计局和道路交通局统计，截至2024年底，全国公路总长约8451公里，其中高速公路占比约30%-40%。截至2024年底，科威特汽车保有量约为400万辆，新车销量约为10万辆，其中燃油车约390万辆，电动车约450辆。科威特与沙特和伊拉克通过公路连接。

2.3.2 铁路

科威特境内目前没有铁路。科威特《五年经济发展计划》确立了科威特地铁项目，该项目由两个阶段组成，第一阶段铺设245公里，连接到伊拉克和沙特边境；第二阶段铺设171公里，连接科威特城和国内其他地区。

2021年底，海湾铁路局成立，其负责的海合会铁路网项目是后疫情时代急需启动的一项规划，建成后有望成为连接东西方的枢纽。该铁路网长约2117公里，起自科威特，依次途经沙特、巴林、卡塔尔、阿联酋，终点在阿曼的苏哈尔港。

2.3.3 空运

科威特有两座国际民用机场、两座军用机场。科威特国际机场距科威特城市中心16.5公里，全天候运营，有两条长3公里的跑道。机场由科威特民航总局管理，燃料由民航科威特航空燃料供应公司供应，食品由科威特民航服务公司供应。科威特与周边国家均有直航航线。2024年，科威特国际机场的旅客吞吐量达2500万人次，交通量达15万架次，货运量达25万吨。



科威特机场

2.3.4 水运

科威特的石油和碳氢产品从艾哈迈迪、阿卜杜拉、祖尔和舒埃巴四个港口出口，非石油产品进出口则集中在舒威赫、舒埃巴两个港口，多哈港仅供近海岸机帆船靠泊装卸。2024年，抵达科威特舒威赫等三大港口的商船数量约为9500艘，其中油轮数量为3100艘；商用货物年吞吐量2亿吨，其中石油类货物0.9亿吨，非石油类货物1.1亿吨。



舒威赫港口

2.3.5 电力

截至2024年底，科威特共拥有9个发电厂。发电厂的燃料既有天然气，也有石油。这些发电厂同时备有海水淡化设备，可为科威特居民提供饮用水。

科威特夏季炎热，气温通常达到50摄氏度以上，居民大量使用空调设备，电力和水在夏季的消耗尤为突出。随着人口的不断增长和带有福利性质的低价政策的出台，科威特对电力与水的需求迅猛增加。预计科威特2025年发电装机容量达21202兆瓦（MW）。

为解决电力需求缺口，2024年科威特开始从海湾电网购电。尽管如此，各地电力消耗仍因高温而持续增加，2024年6月起首次实施滚动停电。

随着政府推进大型住房、工业和油气项目，预计对电力需求的大幅增长态势将一直持续到2030年。据科威特水电部（MEW）预测，到2030年将额外需要17吉瓦（GW）的电力容量来满足预期的用电需求。

2.3.6 数字基础设施

科威特虽然人口不多，但信息产业却在海湾地区排第三位，仅次于沙特阿拉伯和阿联酋。

(1) 电信。截至2024年底，移动电话数量共有880万部，这一数字相当于总人口的180%。科威特电信运营商主要有Zain、STC（旧称Viva）和Ooredoo，三家运营商已经在2019年实现全国5G商用，在全球网络速度和人均月流量消费上全球领先。电信市场目前的主要供应商有华为、爱立信和思科等。

(2) 互联网。科威特目前有三家获得政府许可的互联网服务提供商（ISP）及十多家ISP的分支机构。科威特通信部控制当地的电话业务和进出科威特的海底电缆与卫星通信。越来越多的科威特商人利用电子商务和移动商务开展B2B或B2C业务。截至2024年底，科威特共有491万个互联网用户，互联网覆盖率达99%；有410万个社交媒体用户，占总人口的84%。

(3) 应用基础设施建设。目前，科威特尚未建立大型数据中心，也未自行发展云计算、云服务。

(4) 5G。科威特一直是全球引入5G服务的先驱国家之一，运营商和政府正在使5G在其数字战略中发挥核心作用。截至目前，三大运营商Zain、STC和Ooredoo都已经完成5G网络全国覆盖。

科威特人口的移动通信渗透率很高，宽带的使用主要是5G网络。在新冠疫情时期，科威特依靠5G家庭宽带，保证了每个家庭居家办公、居家学习等活动的正常开展。5G在提供连接性方面发挥着主导作用，以支持企业的数字化转型，并在全国范围内发挥主导作用，作为科威特“2035国家愿景”或“新科威特”社会经济方案的一部分。

智慧城市。作为科威特“2035国家愿景”的一部分，科威特政府正在从零开始建设一个“智慧城市”，估计耗资40亿美元。南萨阿德·阿卜杜拉将发展成为拥有40万人口

的智慧城市，占地面积64平方公里。智慧城市将帮助科威特转变为地区性贸易、金融和旅游中心，减少对石油收入的依赖。

2.4 物价水平

科威特生活用电、用水、用气的价格很低，水电大多含在房租之中。

表2-2 科威特日常食品价格

商品	价格（科威特第纳尔）	计量单位	商品	价格（科威特第纳尔）	计量单位
大米	2.885	5公斤	白菜	1.495	1公斤
西红柿	0.695	1公斤	西蓝花	2.495	1公斤
西芹	1.995	1公斤	花生油	2.395	1升
鸡蛋	1.425	30枚	牛肉	4.295	1公斤
羊肉	3.99	1公斤	整鸡	1.27	1.1公斤

资料来源：中国驻科威特大使馆经商处整理

注：1科威特第纳尔约合3.33美元。

2.5 发展规划

2.5.1 总体发展规划

近年来，科威特政府在重点发展石油化工行业的同时，强调发展多元化经济，着力发展金融、贸易、旅游、会展等行业。科威特前埃米尔萨巴赫提出，要将科威特转型为地区性金融和贸易枢纽，在有能力的政府机构管理下，以私营经济为主导，促进竞争和提高生产效率。据此，科威特制定了“2035国家愿景”战略计划。旨在发挥私营企业在科威特经济发展中的重要作用，保障人民生活全面均衡发展，实现社会公正。

（查询网址：<https://www.mofa.gov.kw/en/kuwait-state/kuwait-vision-2035/>）

新规划确立的大型项目主要有：北部经济区开发计划（包括设立阿卜德里边境仓储与口岸公司、布比延岛开发项目、丝绸城项目）、北祖尔发电站第二期项目、海澜发电与海水淡化项目、阿卜德里紧凑型发电站项目、祖尔炼厂项目、清洁能源项目、科越（南）炼化一体化项目、组建科威特石油公司石油研究中心、科威特烯烃Ⅲ、芳烃Ⅱ项目、开比德固体垃圾处理项目、乌姆·海曼污水处理厂扩建项目、科威特国际机场2号航站楼新扩建项目、地铁项目、铁路项目以及穆特拉住宅城项目等。

（查询网址：<https://www.newkuwait.gov.kw/plan.aspx>）

2023年7月16日，科政府向议会提交了4年规划，规划期至2027年。项目方面，规划涵盖经济、社会、娱乐和人力资源等领域的107个重大项目。包括海湾铁路科威特部分、科威特机场2号航站楼（2026年投入运营）、道路建设维修项目；投入运营大穆巴拉克集装箱港口、多哈国际娱乐城（科威特城以西，2027年前拟投资2亿第纳尔，约6.6亿美元）、法拉卡岛文化旅游项目等。能源和投资方面，科政府计划到2027年，日均原油产量从270万桶提高至315万桶，天然气产量由日均5.21亿立方英尺提高至9.3亿立方英尺。开发北部专属区和阿卜杜利专属经济区；私有化北部舒埃巴发电站和海水淡化工厂；设置主权基金用于国内投资。财政方面，重构财政补贴直接用于有需要的部门，设定中期预算支出上限控制费用，推进收入多样化，降低对石油产业的严重依赖，发布企业税框架，启动公共服务和罚款定价机制。社会福利方面，调整公共部门工资，鼓励增加私营部门就业。承诺分配4.3万套房屋，帮助解决科威特面临的住房问题。

（查询网址：<https://www.kuwaittimes.com/govt-lists-107-projects-in-its-4-year-program/>）

2.5.2 基础设施发展规划

科威特官网共发布了35个重大基础设施项目，目标是发展现代化基础设施，提高所有公民的生活质量。项目涉及航空、港口、道路、医院、电力供应、海水淡化、数字通信等领域。

（查询网址：<https://www.newkuwait.gov.kw/plan.aspx>）

3. 经贸合作

3.1 经贸协定

科威特于1963年成为关贸总协定（GATT）缔约方，并于1995年加入世界贸易组织（WTO）。科威特是海湾合作委员会（GCC，简称“海合会”）、大阿拉伯自由贸易区（GAFTA）、石油输出国组织（OPEC）、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世界银行、国际原子能机构（IAEA）、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AIIB）等国际多边组织的成员。

科威特根据区域及双边贸易协定提供优惠政策，辐射市场主要是其贸易伙伴，即海合会成员国、中东地区国家等。

目前，科威特作为海合会成员国参与自由贸易协定谈判和签署，未独立与其他国家签署自由贸易协定（FTA）。海合会已先后与新加坡、欧洲自由贸易联盟（EFTA）签署了自由贸易协定，2023年8月与巴基斯坦签订自由贸易协定框架性文件，2023年12月，海合会与韩国签署自由贸易协定。海合会与中国自贸区的谈判仍在进行。

【标准化国际合作】科威特是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国际法制计量组织（OIML）、国际电工组织（IEC）、海合会标准组织（GSO）、美国材料与试验协会（ASTM）等国际性标准化组织的成员国。截至2025年4月，科威特的公开标准或规范包括科威特原生国家标准（KSS）1500项、采纳的22000项GSO标准和来自ASTM和CEN等区域或国际组织标准。科威特已与叙利亚、埃及、约旦、伊朗、土耳其、突尼斯、摩洛哥、伊拉克等国签订标准化领域合作谅解备忘录。

3.2 对外贸易

2024年，科威特货物贸易总额为349.9亿科第，同比下降5.8%。其中，出口额为233.1亿科第，同比下降9.2%；进口额为116.9亿科第，同比增长2.1%；贸易顺差为116.2亿科第，同比下降18.3%。2024年，科威特石油及其副产品出口额为211.3亿科第，同比下降11.8%，占出口总额的90.6%。

表3-1 2020-2024年科威特对外贸易统计

(单位：亿科威特第纳尔)

年份	出口额		进口额	贸易差额	贸易总额	贸易总额 增幅 (%)
	总额	石油及其副 产品出口额				
2020	122.3	109.6	85.1	37.2	207.4	-30.2
2021	206.0	190.0	96.2	109.8	302.2	45.7
2022	305.5	287.8	110.1	195.5	415.6	37.5
2023	256.8	239.7	114.5	142.3	371.3	-10.7
2024	233.1	211.3	116.9	116.2	349.9	-5.8

资料来源：科威特中央统计局

【进出口商品结构】2024年，科威特主要出口商品为石油和相关产品、有机化学品、机动车、塑料及相关制品等；主要进口商品为机动车、视听设备及零部件、相关机械设备及零部件、珍珠宝石等贵金属、医药产品、钢铁制品等。

表3-2 2024年科威特主要出口商品

商品名称	出口额（亿科威特第纳尔）	占比
石油和相关产品	211.5	90.7%
有机化学品	5.1	2.2%
机动车	4.4	1.9%
塑料和相关制品	3.0	1.3%

资料来源：科威特中央统计局

科威特未公开主要出口产品目的地。结合其他公开数据，科威特石油和相关产品主要出口目的地为中国、越南、韩国、日本、印度等。

表3-3 2024年科威特主要进口商品情况

商品名称	进口额（亿科威特第纳尔）	占比
机动车	15.2	13.0%
珍珠宝石等贵金属	7.1	6.1%
医药产品	5.6	4.8%
视听设备及零部件	4.7	4.0%
相关机械设备及零部件	1.2	1.0%

资料来源：科威特中央统计局

科威特未公开主要进口产品来源地。结合其他公开数据，科威特道路汽车主要进口来源地为美国、中国、日本等；视听、机械设备主要进口来源地为中国、阿联酋、越南等；黄金、珠宝等进口来源地为阿联酋、瑞士、印度等；医药产品进口来源地为瑞士、丹麦、荷兰等。

【主要货物贸易伙伴】以2024年双边贸易额（不含石油及其副产品）计算，科威特主要贸易伙伴有：中国（24.3亿科第）、阿联酋（18.9亿科第）、美国（10.6亿科第）、印度（9.7亿科第）、沙特阿拉伯（8.7亿科第）、日本（6.1亿科第）。

其中，科威特向阿联酋主要出口石油及其产品、珠宝和贵金属等（多为转口贸易），自阿联酋主要进口珠宝和贵金属、机械产品和药品等。科威特向美国主要出口石油及其产品，自美国主要进口机动车、机械产品、矿物燃料。科威特向印度主要出口石油及其产品、有机化学品、航空器及零件，自印度主要进口航空器及零件、粮食、有机化学品等。科威特向沙特阿拉伯主要出口石油及其产品、艺术品、纸制品等（多为转口贸易），自沙特主要进口动物产品、塑料制品、清洁用品等。科威特向日本主要出口石油及其产品，自日本主要进口汽车。

科威特目前未公开发布服务贸易全口径数据。

3.3 双向投资

根据联合国贸发会议统计数据，2024年科威特吸收外国直接投资6.14亿美元；截至2024年末，科威特累计吸收外国直接投资166.93亿美元。

表3-4 2020-2024年科威特吸收外资和对外投资情况

（单位：亿美元）

年份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吸收外资流量	2.4	5.67	7.58	21.13	6.14
吸收外资存量（截至2024年末）					166.93
对外投资流量	79.32	46.66	246.13	111.89	103.17
对外投资存量（截至2024年末）					562.70

资料来源：联合国贸发会议《2025年世界投资报告》

另据科威特直接投资促进局（KDIPA）公布的数据，截至2024年3月底，科威特累计吸收外商直接投资17.49亿科第（约合57.72亿美元，自2015年1月1日起统计）。服务领域投资占99.73%，主要为信息技术、油气服务和建筑服务，其余为工业领域。前十大外资

来源地是：荷兰、中国、英属维尔京群岛、爱尔兰、加拿大、西班牙、土耳其、美国、意大利、越南。

在科威特投资的主要国际跨国公司有：谷歌、微软、IBM、华为、通用电气（GE）、霍尼韦尔、麦肯锡、波音等。在科的跨国公司绝大部分以销售商品、承接项目为主，直接投资的项目较少。

3.4 对外援助

在国际援助方面，科威特主要以对外援助为主。由于积极参与人道主义援助，2014年科威特被联合国授予“人道主义中心”荣誉称号。科威特阿拉伯经济发展基金会是其主要对外援助机构之一，成立于1961年，宗旨是向阿拉伯国家和其他发展中国家提供优惠贷款和技术援助，以帮助受援国发展经济。该基金会从1982年开始向中国提供贷款，截至2024年8月底，共计向中国提供优惠贷款40余项，总值约10.37亿美元，主要用于中国的基础设施、环境保护、卫生和教育等领域。

科威特广泛开展区域、应急事件救援。自叙利亚危机以来，科威特已向叙利亚捐款19亿美元。新冠肺炎疫情期间，科威特向世界卫生组织捐赠4000万美元，用于抗击疫情。2023年2月叙利亚土耳其地震后，科威特响应联合国人道主义呼吁捐款1000万美元。2023年10月自新一轮以色列-哈马斯冲突爆发以来，截至2024年底，科威特累计向加沙地区提供超过4700万美元的援助，其中包括人道主义紧急援助800万美元，国际组织捐款2300万美元，专项重建资金1600万美元。

3.5 中科经贸

3.5.1 双边协定

科威特是最早与中国签署共建“一带一路”合作文件的阿拉伯国家，包括“一带一路”合作文件，双方签署了一系列双边协定和相关合作文件。2022年12月，首届中阿峰会和中海峰会期间，习近平主席与时任王储米沙勒（2023年即位第17任埃米尔）在利雅得会见，两国领导人与其他海合会国家领导人共同发布中海峰会联合声明。2023年9月杭州亚运会期间，习近平主席与米沙勒埃米尔会见，见证签署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和科威特国双边合作五年规划联合声明（2024—2028年）》以及可再生能源、基础设施建设、环境治理等领域多项双边合作文件。

其他主要的双边协定和合作文件如下：

(1) 经贸协定。1980年10月，中科两国政府签署《贸易协定》；1986年11月15日，两国政府签署《关于成立经济、技术和贸易合作混合委员会的协定》；1989年11月25日，两国政府签署《经济技术合作协定》；2004年7月，两国政府签署《经济技术合作协定》和《石油合作框架协议》。2019年11月，中国—科威特经贸联委会第六次会议在科威特召开，双方就进一步加强在能源、石化、基础设施、电子商务、智能城市和投资等领域的务实合作交换了意见，并共同签署了联委会会议纪要。中国与包括科威特在内的海合会国家正在进行FTA谈判。

(2) 对中资企业投资合作的保护协定。1985年11月，中科两国政府签订《鼓励和相互保护投资协定》，1989年11月25日，两国政府签订《避免双重征税协定》。

(3) 中国与科威特尚未签署货币互换协议。

(4) 中国与科威特尚未签署产能合作协议。

(5) 基础设施合作协议。2017年8月，中科两国签署《关于福利住房基础设施领域合作的谅解备忘录》。根据备忘录，双方将加强新城开发与住房建设等领域合作，包括促进技术与经验分享、人力资源交流，扩大建筑企业与机构间的合作等。

(6) 文化领域合作协议或机制。1982年，中国与科威特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与科威特国政府文化、教育、新闻合作协定》；2014年，中国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与科威特文化艺术文学国家委员会签署《中科经典和当代文学作品互译出版项目合作议定书》；2017年，两国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科威特国政府关于在科威特设立中国文化中心的协定》。2023年9月，海湾地区首家中国文化中心科威特中国文化中心在科试运营。

(7) “一带一路”框架下的合作协议。2014年，中国与科威特签订“一带一路”合作文件。2018年11月，中科双方签署了《关于成立“丝绸城和五岛”建设合作机制的谅解备忘录》。

(8) 数字经济合作备忘录。2018年7月，中科两国签署《关于电子商务合作的谅解备忘录》。根据该备忘录，中科双方将共同为电子商务合作创造良好的环境，定期开展政府层面对话，促进地方合作和公私对话，支持两国企业开展电子商务项目合作，特别是通过电子商务促进优质产品及服务的进出口贸易，通过电子商务开拓中科经贸合作新

途径和新领域，不断提高贸易便利化程度和合作水平。

(9) 绿色经济合作协议。2023年9月，在习近平主席和米沙勒埃米尔共同见证下，中科双方签署关于固体废弃物和污水处理等领域合作谅解备忘录。

(10) 中国与科威特尚未签署蓝色经济合作协议。

(11) 中国与科威特尚未签署标准互认合作协议。

3.5.2 双边贸易

据中国海关统计，2024年中国和科威特货物贸易额162.9亿美元，同比下降27.2%，其中，中国出口额48.3亿美元，同比下降7.6%，中国进口额114.7亿美元，同比下降33.2%。

表3-5 2020-2024年中国-科威特货物贸易情况

(单位：亿美元)

年份	进出口		中国出口		中国进口	
	金额	同比%	金额	同比%	金额	同比%
2020	142.9	-17.3	35.8	-6.7	107.1	-20.4
2021	221.2	54.9	43.9	23.6	177.4	65.2
2022	314.8	42.3	49.7	14.0	265.1	49.3
2023	223.9	-28.6	52.2	7.3	171.7	-35.2
2024	162.9	-27.2	48.3	-7.6	114.7	-33.2

资料来源：中国海关总署

中国对科威特出口商品主要类别包括机动车及零配件、无缝钢铁管、钻探用等工程机械及零件、手机等通讯设备等。中国自科威特进口产品主要包括石油及其产品、有机化学品、塑料制品等。

3.5.3 双向投资

【中国对科直接投资】据中国商务部统计，2024年，中国对科威特直接投资流量3.53亿美元；截至2024年末，中国对科威特直接投资存量9.06亿美元。

表3-6 2019-2024年中国对科威特直接投资情况

(单位：万美元)

年份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年度流量	-10,052	12,221	3,788	11,461	-28,997	35,348
年末存量	83,451	84,923	85,356	104,300	62,807	90,590

资料来源：中国商务部、国家统计局和国家外汇管理局《2024年度中国对外直接投资统计公报》

目前，在科威特进行直接投资的中资企业主要有华为、中国工商银行、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有限公司、中建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葛洲坝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上海电气输配电工程成套有限公司、中铁一局。投资形式主要是在当地设立分公司，从事电信、金融、油气、建筑施工等相关专业领域的服务。

【科威特对华直投资】近些年，科威特对华投资多以股票、债券等价值投资为主，直接投资进行生产研发活动的项目较少。

3.5.4 承包工程和劳务合作

据中国商务部统计，2024年中国企业在科威特新签承包工程合同额24.79亿美元，完成营业额11.67亿美元。年末在科威特劳务人员1954人。

3.5.5 境外园区

截至目前，中国企业尚未在科威特投资开发境外园区。2023年9月，双方有关部门签署了关于自由区经济区合作的谅解备忘录，旨在加强经验交流合作。

4. 投资环境

4.1 投资吸引力

科威特国家富裕、社会稳定、资源禀赋优越，主权信用较高，市场潜力较大，发展基础良好。近年来推进政治、法律体制改革，实施经济多元化战略意愿强烈，开放水平居中东非地区前列，对外国投资者有较强的吸引力。

根据世界经济论坛发布的《2019年全球竞争力报告》，科威特在全球最具竞争力的141个国家和地区中，排第46位。

根据世界银行发布的《2020年全球营商环境报告》，在被评估的全球190个经济体中，科威特首次跻身全球营商环境改善幅度最大的十个经济体。同时，科威特营商环境排名也从2019年的第97位提升至第83位。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发布的《2025年度全球创新指数》显示，在139个国家和地区中，科威特综合指数排名第73位，比上年下降2位。

联合国贸发会议发布的《2023年生产能力指数报告》显示，在194个国家和地区中，科威特排名第49位。

科威特加快推进政府线上服务，建立政府线上服务门户网站（e.gov.kw）并不断完善。网站共整合了科威特主要政府部门、公共机构、服务企业等线上服务项目超过1300余项，覆盖教育、医疗、就业、金融、市政交通、居留和移民管理等，服务面向本国公民和外籍人士。2021年9月，科威特政府推出统一政府电子服务平台“Sahel”手机应用程序，用于各类公共服务申请及完成相应缴费，也可查询相关信息，例如证照更新、市政缴费、家庭成员信息查询等。截至2023年底，该平台已经整合了35个政府机构的356项服务，用户超过160万个，完成各类线上服务及相应支付3000万次。科威特政府还专门开发了“Sahel”程序企业版，供商界和相关机构人员使用。

2013年，科威特政府投入20亿科第（约66亿美元）创立中小企业发展基金，用于帮助本地创业者、扶持私营企业并培育创新性经济发展。2019年，科威特投资局又创立了2亿美元的技术投资基金，用于扶持电子商务领域和基于数据移动业务的企业发展。2023年，科威特中小企业发展基金与科威特中小企业职业和商业联合会签订谅解备忘录，发挥社会团体作用，支持关键领域创业项目。

4.2 金融环境

4.2.1 当地货币

科威特货币为科威特第纳尔（KD，简称“科第”），1KD=1000Fils（菲尔），可自由兑换。

表4-1 2021-2024年科威特第纳尔兑美元汇率变动情况

年份	平均汇率（1美元兑换科威特第纳尔）	波动幅度（%）
2021	0.302	-1.5
2022	0.306	1.5
2023	0.307	0.3
2024	0.307	0

资料来源：科威特中央银行

科威特中央银行统计数据显示，2025年6月1日，1美元=0.308科威特第纳尔，1欧元=0.332科威特第纳尔。

人民币与科威特货币不可直接兑换。

4.2.2 外汇管理

【外汇管理政策】科威特没有外汇管制，货币可在科威特境内的任何一家银行或货币兑换所自由兑换。但科威特禁止与以色列发生贸易，不得与以色列收付任何款项。

【外资企业在科威特开立结算账户】外资企业在科威特开立结算账户，分为两种情况：①在科威特注册成立了公司的企业，可凭在科威特注册成立的工商许可证、公司章程、税务注册证、法人代表身份证明等到银行办理开户；②未在科威特设立公司、仅通过科威特代理制在当地开展业务的外国企业，须凭公司在母国的有效工商营业执照、公司章程、科威特业务负责人的授权书和身份证明等，并经过母国外交部和科威特驻该国大使馆双认证后，到本地银行办理开户。

【外汇汇进汇出】科威特无外汇管制，外汇进出自由，居民与非居民均可自由买卖外汇。允许居民和非居民在境内外开立本外币账户，账户余额可自由兑换、划转。办理汇出和汇入业务，通常需要提交相应的申请书、商业发票等交易凭证，并需要按银行要求提交必要的反洗钱信息资料，超过3000科威特第纳尔跨境汇款银行需报告央行。

【利润汇出】企业利润汇出仅须向银行支付汇款手续费，无须交其他税费。以科威特国民银行（NBK）为例，每笔国际转账业务（Swift）费用为11科威特第纳尔，若使用不同币种转账，增收费用4科威特第纳尔。

【外国人携带现金出入境】科威特海关规定，每人在出入境时携带超过3000科威特第纳尔（约10000美元）或等值的其他货币金融工具（financial instruments），必须进行申报。

4.2.3 银行和保险公司

【银行机构】科威特中央银行成立于1968年，职能包括发行货币、维护币值稳定、信贷政策指导、国家银行系统监督、政府财务顾问等。科威特共有12家本地银行，分为传统银行（即一般商业银行）、伊斯兰银行、专业银行三类。传统银行包括科威特国民银行、科威特商业银行、海湾银行、艾赫里银行和布尔干银行，其中，科威特国民银行在中国上海设有分行；伊斯兰银行包括艾赫里联合银行、科威特国际银行、科威特金融所、布比延银行和瓦巴银行；科威特工业银行、科威特信贷银行为政府所有的专业银行。科威特有11家外资银行分行，包括花旗银行、汇丰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等。在科的商业银行，主要提供面向公司、个人等客户的存贷款、投融资、担保等金融服务，但科伊斯兰银行发放的贷款并不收取利息，其盈利主要通过项目投资等。

【保险机构】根据科威特保险管理局信息，截至2024年8月，共有34家保险或再保险机构（包括个人）在科威特登记注册。其中，本地保险机构22家，提供财产、人寿、意外、贸易等保险或再保险产品。此外，科威特有保险相关的专业机构或个人155家，服务范围包括审计、精算、咨询、保险经纪、风险管理等。

主要保险公司有Gulf Insurance、Al Ahleia Insurance、Kuwait Insurance、Warba Insurance、BKIC/GIG、Enaya、Ilaf Takaful Insurance和Cigna。

【当地中资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科威特分行是科威特境内目前唯一的中资银行，设立于2014年。作为一家全牌照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科威特分行可以提供资金结算、现金管理、代发工资、开立保函、开立信用证、各类贷款融资、外汇交易、存款等多维度产品服务；此外，可为中资企业员工提供多元化和综合化的金融服务，包括个人预结汇汇款、存款等产品。人民币贷款是中国工商银行科威特分行在当地的一项特色业务，不仅可以为中资企业直接提供人民币贷款，还可以根据客户需要为客户办理人民币和科第、

美元之间的兑换，以及人民币汇款回国。中国工商银行科威特分行地址：Al Tijaria Tower, 7th Floor, Al Morqab, Al Soor Street. Block 3, P.O.Box 5826, Safat 13059 Kuwait，电话：00965-22271768

【外国企业在科威特银行开立账户的要求和程序】各个银行要求的开户材料清单会略有差别，但一般都要求企业提供基本的商业注册文件、公司章程、股权结构和股东、实际受益人（Beneficial Owner）、经营活动、账户用途和相关方身份证件等信息，银行进行开户尽职调查，通过后方可正式开立账户。

4.2.4 融资渠道

【当地基础利率水平和商业融资成本】科威特第纳尔汇率主要盯住以美元为主的一篮子货币汇率，因此科威特央行货币政策与美联储货币政策存在一定的联动性，利率调整一般与美元利率调整同向，但幅度可能有一定差异。由于2022年以来美联储持续加息，2022年1月到2023年7月，科威特央行9次加息，贴现率由1.5%上调至4.25%。科威特中央银行的贴现利率是当地银行发放贷款的主要基准利率，根据本币贷款的不同期限，在贴现利率上加上不同的利率点差。按科威特中央银行规定，银行向居民提供的本币（科威特第纳尔）融资实施上限管理（1年以内最高不超过中央银行贴现利率+2.5%，一年以上最高不超过中央银行贴现利率+4%），但银行向居民提供的外币贷款以及向非居民提供的本外币融资业务则均不受利率上限约束。外币贷款主要是美元，一般以相应期限的美元SOFR利率为基准。具体贷款利率取决于借款人风险状况、借款期限、抵押或担保情况、贷款行资金成本、金融市场流动性情况等因素综合确定。

【外国企业在当地银行融资的可能性及信用要求】外国企业在科威特可以向本地银行或外资银行申请融资。银行一般会根据公司客户的行业属性、经营实力、财务状况、信誉水平等对客户进行评估，设定不同的客户信用等级，决定是否发放融资。客户与银行的合作关系越密切，也越容易获得融资；信用等级越高的客户，融资利率越低；参与科威特重大建设项目的外国企业客户比较容易在当地获得银行融资。近年来，科威特在房地产、基础设施建设和油气行业等的贷款增长较快。

【当地银行为外国企业开具保函或转开保函的条件】科威特很多工程项目都需要企业提供各类工程保函，并且一般只接受本地银行开出的保函，本地银行包括科威特本国银行和在科威特设立并经营的外资银行分行。所以，外国企业参与科威特工程建设，通

常需要在科威特本地银行申请开立保函，或通过母国的银行向科威特本地银行开出反担保后，再由本地银行转开保函。

在科威特申请开立保函或转开保函，企业需提供有效营业执照、商业合同、投标或中标文件等材料，银行会审核交易的真实性、申请人的信用和履约能力等，可能要求提供一定比例的保证金或抵押担保；对于转开保函，还要审核反担保银行的信用等级和资信水平。

在科威特办理保函业务应注意的风险：

(1) 科威特重大项目的业主一般要求保函必须按照指定格式和条款开立，其条款十分有利于业主索赔，而对保函申请人有利的保护性条款很多都被删除。因此，企业应注意评估这方面的风险。

(2) 科威特项目的保函绝大多数是“见索即付”性质的独立保函，保函一旦开出，业主即获得了随时索赔的权利，银行必须见索即付，企业即使存在商业纠纷也只能在保函之外去解决。当地曾发生过业主恶意索赔的案例，建议企业应事先对业主的资信状况进行详尽调查，避免风险。

(3) 科威特存在保函“非展即索”的实践惯例，即在保函即将到期前，业主可能要求对保函进行展期，若不展期则要求赔付。由于前述“见索即付”独立保函的性质，企业为了避免立即赔付，往往只能被动同意将保函进行展期。企业应了解这种实践操作的风险，事先与业主就可能的保函到期处理进行协商，避免被动和风险。

【企业在当地投资的主要融资渠道】外国企业在科当地进行投资的资金来源，除了包括企业从境外注入的自有资金和合作伙伴的投资外，主要是来自银行贷款的资金。

外国企业可以办理科威特第纳尔贷款和其他外币贷款。但根据科威特中央银行政策，外国企业作为非居民，其向银行申请科威特第纳尔融资贷款（本币贷款），应限于由科威特政府机构颁发以本币计价的基础合同，且贷款本金控制在基础合同金额的一定比例（70%）之内；对于外国企业的外币贷款，则没有相应限制。

外国企业也可以结合经营模式和自身业务资金需求，向本地银行或在当地经营的外国银行申请项目贷款、流动资金贷款、贸易融资等贷款。此外，还可通过保函及信用证等方式从银行方面获得表外融资信用支持。

【中资企业在当地融资案例】中资企业C公司中标科威特某基建项目，通过测算分析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一定资金缺口，综合考虑决定在科威特当地融资。通过比较

当地银行的融资条件和融资成本，选定了H银行作为融资行。C公司按要求提交了母公司安慰函等资料后，取得H银行授信额度，并签订了融资协议。根据项目实际需要，设立了信用证贷款、结算支付证书贴现贷款和短期流动资金贷款三类贷款，贷款类型和额度可满足项目实施资金需求，助力项目顺利履约。

4.2.5 信用卡使用

科威特各商业银行发行不同种类的信用卡。中国与国际知名公司合作发行的信用卡可以在科威特使用：Visa卡、MasterCard卡和American Express卡。中国银联卡（UnionPay）可在科威特境内汇丰银行（HSBC）的ATM使用，具体收费标准和交易限额以发卡银行和监管规定为准。

4.3 证券市场

科威特股票交易所是继沙特阿拉伯NCFEL股票交易所之后，阿拉伯世界中第二大交易所。海湾战争结束后，该交易所重新运营。2000年8月，科威特颁布《外国资本间接投资法》，除银行外，允许外国投资者拥有上市公司100%的股份；同时，允许非科威特投资者持有和买卖银行的股票。经中央银行批准，非科威特投资者可以持有一家银行5%至49%的股份。

科威特证券市场运行较为良好，在资金配置和推动产业结构调整 and 升级方面，发挥着举足轻重的作用。目前，科威特股市分为13个行业：银行业、基本材料业、消费品行业、消费服务业、金融服务业、医疗保健业、工业、保险业、油气行业、房地产业、科技行业、通信业、公用事业。2020年11月，科威特交易所股指被纳入摩根士丹利资本国际（MSCI）新兴市场指数。2024年前9个月，科威特证券交易所净利润增长14.5%，至4708万美元。

4.4 要素成本

4.4.1 水、电、气、油价格

科威特生活用电、用水、用气的价格很低，水电大多含在房租之中。

表4-2 2024年科威特电、水、气和燃料油价格

名称	价格单位	用途分类		
		居民用	商业用	工业用
电	科第/度	0.002	0.005	0.005
水	科第/1000英制加仑	0.8	2	1.25
天然气	科第/升	0.115	0.115	0.115
汽油	科第/升	0.085 (91号)	0.105 (95号)	0.205 (98号)
柴油	科第/升	0.115	0.115	0.115

资料来源：科威特水电部、科威特国家石油公司，中国驻科威特大使馆经商处整理

注：1科威特第纳尔≈3.3美元。本表中，天然气、汽油、柴油价格为科威特国家石油公司统一指导价格，并未区分居民、商业或工业等用途，实际价格可能在此基础上有所调整。

4.4.2 劳动力工薪及供需

【最低工资标准】科威特私营部门和石油部门最低月工资为75科第，家庭佣工为60科第。政府部门工资水平远超私营和家庭部门，目前未设置最低工资标准。

【工资标准和社保税费水平】据科威特中央统计局数据，截至2024年底，科威特籍劳动力月平均工资为1568科第，其中，政府部门为1607科第，私营部门为1365科第。科威特外籍劳动力月平均工资为340科第，其中政府部门762科第，私人部门（不包括家庭佣工）320科第。

科管理岗位和技术密集型职业工资水平较高。据PayScale调查数据，2025年第一季度，科威特部分职位的平均年工资情况为：绘图设计师4800科第，会计4814科第，高级会计7240科第，机械工程师7190科第，土木工程师8195科第，电力工程师7018科第，人力资源经理10065科第。在科产业工人多为外籍人口，工资相对较低。

科威特籍雇员的社保是强制性的。社保税费以科威特籍雇员的月工资为基数，雇员缴纳10.5%，雇主缴纳11.5%。

【劳动力】截至2024年12月底，科威特政府部门和私营部门的劳动力总数224.7万人，家户部门劳动力总数78.1万人（科威特不允许本国劳动力从事家庭佣工，此部分均为外籍人口，且一般不计入劳动人口总数）。

在政府部门和私营部门的劳动力中，科威特籍劳动力人口47.1万人，外籍劳动力177.6万人。科威特劳动力受教育程度分别为，本科以上学历占0.55%、大学本科学历人

口占9.5%、专科学历人口占5.1%、高中学历人口占9.1%、初中学历人口占17.5%、小学学历人口3.3%。相较而言，科威特籍劳动力在受教育方面更有优势，学历分布分别为，本科以上学历占2.2%、大学本科学历占35.0%、专科学历占18.0%、高中学历占21.3%、初中学历占16.9%、小学学历占4.3%。科籍劳动力所从事的职业多为办公文职人员、教师、工程师、医生、企业管理及其它专业技能岗位。尽管科威特政府大力鼓励私营部门经济发展，但科籍劳动力更倾向于选择政府部门工作，约有85%的科威特籍劳动力在政府部门工作，仅15%的劳动力在私营部门工作，且所有的政府部门岗位中，科籍人员占比77.5%。科威特本土劳动力供需较为稳定。2024年全年，科籍劳动力新增1.7万人。科籍失业人口相对较少，2024年失业率约为2.4%。

【外籍劳动力】截至2024年12月底，包括家庭佣工在内，科威特共有外籍劳动力255.6万人，约占当地总劳动力人口的84.4%。外籍劳动力主要来自印度、埃及、孟加拉国、菲律宾、斯里兰卡、尼泊尔。除了来自欧美的劳动力大多就职于技能较高的职位之外，其他外籍劳动力多数从事体力工作。其中，来自亚洲和非洲的劳动力主要集中在家政服务和社会服务业、建筑承包业、商业餐饮旅馆业、加工工业和农牧业，来自其他阿拉伯国家劳动力主要集中在运输交通仓储业和金融保险代理业。

受本国劳动力人口及职业技能的限制，科威特对外籍劳动力有巨大需求。但是，近年来一些科威特议员一直在倡议“科威特化”，即大量减少外籍劳动力数量，为本国人提供更多就业机会。2020年11月，科威特正式颁布《人口法案》。根据该法案要求，政府必须于2021年12月之前制订出实现人口结构优化的具体方案。2023年，科威特成立人口管制委员会，由第一副首相兼内政大臣担任主席，并计划将本国人口占比由当前的约30%提升到70%。从执行效果看，近年来“科威特化”推进并不顺利，科威特对外籍劳动力需求仍在增长，虽然科政府持续提升对外籍劳工的学历要求，提升部分领域招聘外籍劳工的最低工资标准，并不断驱逐外籍劳工，但整体看2023年全年科威特外籍劳动力净增加11.7万人。而离开科威特的劳动力多为建筑等劳动力密集行业的熟练劳动力，造成科威特劳动力市场供需结构失衡，反而增加了用工成本。

4.4.3 土地及房屋价格

综合科威特金融所（KFH）和科威特金融中心（Markaz）报告，2024年第3季度，科威特两个工业区用地购买价格分别为每平方米1342科第和1523科第；根据建筑物类型不

同，位于地下室的仓库，月租金每平方米10-11科第，用于展销的建筑，月租金为每平方米11-40科第。商用土地不同地段购买价格约为每平方米3607-8820科第；用于零售业的商业土地月租金为每平方米10-40科第，用于商务办公的商业土地月租金为每平方米7.5-10科第。公寓租金方面，60平方米的公寓月租金为228-330科第，三室一厅的公寓月租金为338-440科第。

（注：1科威特第纳尔 \approx 3.3美元）

4.4.4 建筑成本

科威特建材价格与国际市场紧密关联，波动较大。根据科威特时报的报道，建筑材料价格在2025年初普遍上涨，特别是混凝土、钢筋和水泥等关键材料。例如，混凝土价格上涨了约8%，每立方米达到24.5科威特第纳尔。钢筋价格上涨了7.8%，每吨达到207科威特第纳尔。这些涨幅可能会增加建筑项目的总成本。建筑材料价格的上涨与原材料价格上涨、运输成本增加以及劳动力短缺等因素密切相关。例如，劳动力日薪上涨了20%，这也对建筑成本产生了影响。建议规划建筑项目时提前采购关键材料，并与供应商签订长期合同，以锁定价格并确保供应稳定。

（注：1科威特第纳尔 \approx 3.3美元。）

5. 法规政策

5.1 贸易法规和政策

5.1.1 贸易主管部门

科威特商工部是负责科威特贸易事务的主管部门。其主要职能包括组织国内外商业活动，在国内外举办展会以及参加国际展会。

5.1.2 贸易法规

科威特对外贸易及投资的相关法律主要包括：《贸易公司法》《公共招标法》《直接投资促进法》《自由区法》《商业代理法》《合营公司法》和《所得税法》。相关网址：<https://www.e.gov.kw/sites/kgoEnglish/Pages/eServices/LegalPortal/Legal.aspx>

5.1.3 贸易管理的相关规定

科威特对部分商品实行进口管制。禁止进口的商品有：麻醉剂、酒精饮料及其原料、气枪、猪肉或者含猪肉食品、色情和反政府材料、5年以上旧车、具有核辐射的产品、废旧轮胎、工业废物和赌博用具、所有来自以色列的商品。另外，出于保护当地产业的需要，目前仍然禁止进口的商品有：石棉管、面粉、工业和医药用氧气、浇铸铁和焊管等。限制进口的商品有：烟花鞭炮、马科动物、盗版制品、武器弹药、部分药品和爆炸物等。相关网址：

<https://www.e.gov.kw/sites/kgoenglish/Pages/Business/Business.aspx>

<https://www.customs.gov.kw/CustomsProcedures/KGACRegulations>

科威特商工部还会以部门法令的形式对相关商品的进出口做出具体规定，例如，2024年3月科威特商工部发布2024年第53号部委令，禁止出口或再出口废弃硬纸板，为期3个月。具体可查询科商工部月度通讯。相关网址：

<https://moci.gov.kw/en/important-links/economic-newsletter/>

5.1.4 进口商品检验检疫

科威特工业管理总局负责进口商品质量标准及检验。科威特市政厅下辖的进口食品局负责抽查进口食品质量。相关网址：

<https://www.e.gov.kw/sites/kgoenglish/Pages/Business/Business.aspx>

5.1.5 海关管理规章制度

科威特与海关管理相关法律制度包括《海合会联合海关法》《海合会联合海关实施条例》等。相关网址：

<https://www.customs.gov.kw/CustomsProcedures/KGACRegulations>

科威特整体关税水平较低，自2003年1月1日起，根据海湾关税同盟的规定，科威特将一般商品的进口关税统一为5%（CIF价），对少数商品征收较高的关税，如对香烟、烟草制品和各种酒精饮料征收100%的关税，自2024年起，对钢筋和线材的关税从5%提高至10%并延续一年，而对于食品、生活必需品、药品以及新设企业所需进口的机械设备，免征关税，来自GCC其他国家的工业产品及部分农产品享受免关税待遇。科威特尚未实施增值税（VAT），但政府已计划在未来几年内引入增值税。根据该联盟规定，所有进口到海合会国家的货物在该货物抵达第一个海合会国家港口时征收5%的关税，而后转运至其他海合会国家时不再征收关税。另外，科威特在1995年成为WTO成员，根据规定，从2004年起，科威特取消所有与WTO原则相悖的关税和保护性措施。

目前，科威特对出口商品不征收关税，但限制或禁止部分商品出口，禁止出口的商品包括受辐射的产品、海湾战争遗留武器等，限制出口的产品包括放射性产品等。

5.2 外国投资法规和政策

5.2.1 投资主管部门

科威特商工部是负责外国直接投资的主管部门。

2013年，科威特成立直接投资促进局，下设在商工部的领导下，旨在把科威特建设成为地区性金融中心和贸易枢纽，主要负责管理外资及外部招商，为外籍投资者提供服务及便利手续。其服务内容包括：

- （1）便捷项目批准手续及颁发执照；
- （2）协调本国其他政府部门快捷办理外籍投资者入境居留手续；
- （3）监督工程施工进度，及时解决投资者所面对的各种问题；
- （4）向投资者提供相关信息及统计数据；
- （5）宣传科威特的各种投资优惠政策，介绍推广科威特的招商引资项目。

科威特公司法详见如下网址：<https://e.kdipa.gov.kw/main/E012016.pdf>

科威特关于促进直接投资的规定详见如下网址：

<https://e.gov.kw/sites/kgoenglish/Pages/Visitors/DoingBusinessInKuwait/GoverningBodyOverview.aspx>

5.2.2 外资法规

2013年科威特颁布《直接投资促进法》并于2024年进行修订，2014年颁布《直接投资促进法行政实施条例》，2015年发布《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科威特直接投资促进局设立“一站式”行政服务部门，负责投资实体设立、扩张及其他变更、许可证发放和延期等事宜。了解更多引进外资政策服务。相关网址：

<https://kdipa.gov.kw/about-kdipa/law-decisions/>

5.2.3 外资优惠政策

在科威特外商投资项目可享受的优惠包括：自投资项目正式运行起最长10年内免征所得税或任何其他税，对该项目的再投资同样免征上述税赋，免税期限与兴建该项目时的原始投资所享受的期限相同；对项目建设、扩建所需的机械、设备和零配件，以及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半成品、包装及填充材料等物品进口全部或部分免征关税；依照国家现行法律和条例划拨投资所需的土地和房产；依照国家现行法律和条例聘用必需的外国劳动力。

按有关规定，凡经批准的外国项目均不得予以没收或国有化，唯有在公共利益需要时，方可依据现行法律对其实行征收，并给予相应补偿，赔偿金额应根据上述项目被施以征收前的经济状况进行评估，应立即支付其应得的赔款。相关网址：

<https://kdipa.gov.kw/invest-in-kuwait/guarantees-incentives/>

5.2.4 投资行业的规定

【禁止、限制和鼓励外国人投资行业及法律法规】

科威特2015年第75号部长会议决定明确了10类不允许外资进入的领域，即：①原油开采；②天然气开采；③焦炭生产；④肥料和氮化合物生产；⑤煤气制造、通过主管道分配气体燃料；⑥房地产（不包括私人运营的建设项目）；⑦安全和调查活动；⑧公共管理与国防、强制性社会保障；⑨会员性质的组织机构活动；⑩劳动力雇佣（包括家政人员雇佣）。

科威特确定的引资重点领域是高新科技产业领域，如电子网络建设、电信、环保、先进的石油技术等，不鼓励投资产能过剩的行业，如旅馆业等。科威特鼓励的外商投资合作项目符合以下原则：

- (1) 为科威特引入高科技或现代管理方法及销售经验；
- (2) 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
- (3) 有助于促进当地及海合会成员国经济多样化；
- (4) 有助于提升科威特国家出口；
- (5) 创造就业机会和劳动力培训；
- (6) 促进地区平衡发展的项目；
- (7) 良好的环境影响；
- (8) 可为社区提供特殊服务；
- (9) 使用科威特本土产品、科技、专业及咨询服务。

【允许外国人投资产业的股权限制】

在《直接投资促进法》下设立的外国实体可100%控股。

【对能源矿产类投资合作规定】

科威特不允许外资直接参与原油、天然气开采，但外国企业可在上游勘探，下游炼化等环节开展投资合作，也可参与钻井、修井等油气服务项目。科威特对外国企业外运油气等资源实施出口限制或禁止政策。相关网址：

<https://www.customs.gov.kw/CustomsProcedures/KGACRegulations>

【对农业、林业类投资合作规定】

科威特不允许外资购买土地。科威特境内缺乏可耕种土地或林地，对农业、林业投资合作无特别规定。近年来，科威特发展土壤、植被修复项目意愿强烈，但参与方式仍以国际招标为主。

【金融业投资准入的规定】

科威特中央银行负责对外资银行进行监管。科威特对外资银行准入制度相关法律和规定包括《科威特外国银行分支机构执照和经营原则及规章制度》《科威特中央银行法》《科威特财政部关于银行系统注册的39号决议行政备忘录》和《科威特直接投资促进法》等。

科威特金融业对外开放比较有限，必须经过该国中央银行的批准，依照直接投资促

进局制定的《直接投资促进法》和部长理事会确定的条件，可设立100%持股的银行机构。目前，科威特允许外国银行在当地开设分行，外国银行在科威特设立的分行应遵守科威特央行的相关规定，注册资本不少于1500万科威特第纳尔。

2004年科威特央行发布通知，要求在2007年底前科威特国民在相关分行总人数中所占比例不得低于50%，后期逐渐收紧，威特央行近年来要求外资银行科威特国民在高级管理人员、中级管理人员、一般员工中的占比均达到70%。此外，科威特央行对银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银行从业年资、学历、专业管理经验等）有明确严格的要求规定，若干职位的高管人员必须经过央行面试审核批准后方可任职。例如，银行的董事长、行长必须至少具备15年银行从业经验，副行长必须至少具备13年银行从业经验等。

居民在境外购买、销售或发行证券、债券、货币市场工具、集合投资证券以及衍生产品基本没有限制。银行和金融公司在科威特中央银行的监督下对非居民资本交易进行控制。在科威特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外国股票和债券等须经资本市场管理局批准。非居民可在境内购买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没有限制。

【对文化领域投资规定】 科威特目前对外资企业投资文化产业无具体规定和限制。

5.2.5 投资方式的规定

【允许外商投资的方式】 根据《直接投资促进法》及相关条例规定，允许外商投资的方式主要有三种：一是在科威特注册的外资占51%—100%股份的公司；二是外国公司设立的科威特分公司；三是外国公司在科威特设立的以市场研究为目的的代表处（不能从事经营活动）。

【有关外商投资建设开发区、出口加工区或工业园区的规定】 科威特对外商投资建设开发区、出口加工区或工业园区无具体规定，《直接投资促进法》规定直接投资促进局建立经济区，并提出位置建议。目前尚未就经济区制定配套法规。

目前，科威特没有外商投资建设的开发区、出口加工区或工业园区。

【当地有关外商投资者以二手设备出资开展合作的规定】 无具体规定。科威特对外商成立控股企业进行前置审批和评估，如投资促进局认为以二手设备出资符合条件，则可行。

【外资并购需履行程序及咨询机构】 《直接投资促进法》对外资并购审批方式进行了规定，并购申请应报请科威特直接投资促进局审批，具体流程与设立新公司基本一致

（参见附录1.1注册企业的主要程序），科威特直接投资促进局认定了一批律师事务所和咨询公司，外资企业可在注册控股企业或开展超过49%的股权并购时咨询。

目前科方认定的咨询机构具体名单详见：<https://kdipa.gov.kw/investors-service-center/listed-companies-offices/>

【科技研发合作规定和实践情况】《直接投资促进法》规定，为科威特引入高科技或现代管理方法及销售经验，是外商申请优惠政策的首要标准。

在《直接投资促进法》带动下，一批国际知名企业与科威特开展科技研发合作。2016年通用公司在科威特成立科技中心，主要从事能源项目研究。同年，霍尼韦尔在科威特开设自动化学院。2019年，霍尼韦尔在科威特开设首个油气技术制造和测试中心。2023年，谷歌与科威特达成价值10亿美元的数字云合作协议，在科威特投资并设立办公室，协助科威特政府机构和关键国有企业实施数字化转型综合规划。

【中资企业并购情况】少数中资企业为方便承接业务，收购了当地相关中小企业的股权（不超过49%）。目前未遭遇外资审查等阻碍。

5.2.6 安全审查的规定

商工部下设的竞争保护局负责监督管理并购中可能出现的不公平竞争和滥用市场支配地位。根据2007年颁布的《科威特竞争法》，下列被视作支配或垄断市场的行为将被禁止：控制价格和/或规避竞争；导致无竞争或无效及小规模竞争；通过控制35%以上的市场份额而影响市场价格。违反《竞争法》的企业或自然人将受到包括缴纳罚金、没收货物、最多3年内暂停产品在市场销售等处罚。

5.2.7 基础设施PPP模式的规定

【PPP定义和模式】PPP项目是指私营机构和政府部门签署长期协议以提供公共资产或服务，其中私营机构承担主要风险和管理责任，其营业收入同项目业绩密切相关。PPP项目主要包括特许权合同、BOT和DBO（设计-建造-运营）等类型，涵盖交通运输、房地产、电力、教育、水管理、废物管理等领域。

【政府部门和职责】科威特公私合作项目最高委员会（Supreme Committee for PPPs）负责批准新PPP项目、处理土地分配相关事宜以及批准中标方和项目文件。财政部长担任该高级委员会主席，委员由市政部大臣、公共工程部大臣、商工部大臣、水电部大臣、环境总局局长、合作项目管理局局长及三名专家担任。科威特合作项目管理局（Kuwait

Authority for Partnership Project) 负责提名中标方、准备项目文件以及组建公众可参股的PPP项目公司。

【政策法规】2014年，科威特颁布新版《公私合作法》。2018年，科威特合作项目管理局发布了《公私合作项目指南》

按照规定，如无特别说明，PPP项目运营期为25年，最长运营期可为50年。对于总金额超过6000万科威特第纳尔的PPP项目，必须组建PPP项目公司。在PPP项目公司中，中标方持股比例不低于26%、不高于44%，科威特政府机构持股比例不低于6%、不高于24%，民众持股比例为50%。

【主要项目及外商来源国】根据科威特合作项目管理局网站，北祖尔水电厂一期项目是科威特第一个PPP项目。该项目于2013年底开工建设，2016年投入运营，投资总额17亿美元，发电能力1539MW，海水淡化能力1.07亿加仑/天，将满足科威特10%的电力需求和20%的供水需求。科威特水电部将在40年合约期内购买该项目所生产的全部电力和水。该项目由Shamal Azzour Al-Oula KSC公司拥有并运营。其中，私营股东持股比例为40%，分别由法国公司ENGIE、日本公司住友商事（Sumitomo）和科威特A.H. Al Sagar & Brothers公司持有。其他正在招标或尚未招标的PPP项目包括科威特国家铁路项目、Egaila服务和娱乐中心、南Al-Jahra劳工城、北祖尔水电厂二期和三期项目、AlKhairan水电厂一期项目、市政垃圾处理厂、Umm Al Hayman污水处理厂、高速公路休息室和服务区建设、运营、维护和改造项目、Shagaya太阳能电站一期和二期项目等。

【中资企业开展基础设施PPP情况】目前，中资企业尚未参与科威特PPP项目。

5.3 企业税收

5.3.1 税收体系和制度

科威特是一个低税国家，境内无企业营业税、个人所得税、印花税、增值税等税种。科威特的相关税收制度文件主要包括1955年颁布的《3号埃米尔法令》、2008年颁布的《新税法2号文件》和2025年施行的《商业利润税法》。

但2022年以来，科政府开始研究“选择性征税”以代替增值税，达到增加政府收入的目的。选择性税将主要应用于烟草类、软饮和甜饮等商品，以及诸如手表、珠宝、宝石、高档车和游艇等奢侈品上，预计税率将在10%-25%之间。

科威特税法原文链接：https://www.mof.gov.kw/Desicions/Decree/PDF/Q3_1955e.pdf

5.3.2 主要税赋和税率

科威特税赋较少，实行属地税制。企业所得税专门针对外国独资企业和合资企业的外资部分所得，并适用于其国内和国外收入。目前，科威特外资利润税率为15%。

根据科威特157/2024号法令，科威特政府颁布《商业利润税法》，要求适用于支柱二范畴的跨国企业在科威特的实际税率如果低于15%，则需要根据该法进行补足，该规定适用自2025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的企业财政年度。此外，如果企业适用该补足税规则，则无需再适用以下科威特税制规则：1955年第3号法令征收的企业所得税；1961年第23号所得税法对中立区运营征收的企业所得税；2000年第19号法律，支持和鼓励非政府实体国家人力资源就业的法律（也称为“国家劳工支持税”）中的第12条第1款和第14条第2款的规定；2006年第（46）号法律，天课和公共和封闭式股份公司在国家预算中的贡献。

此外，科威特股份制企业需要将净利润的1%捐给科威特科学发展基金（KFAS），用于支持科威特的科学研究，另需交纳占企业净利润1%的天课（Zakat）。在科威特的所有上市公司需要交纳2.5%的国民劳动力支持税（NLST），用于支持在私营部门工作的科威特人获得与政府工作人员相同的社会和家庭津贴。

外国公司通过科威特人作代理，在科威特从事商业经营活动或设立分支机构，外国公司应作为独立的纳税人申报缴纳所得税，同时保持单独的账簿，其向代理支付的代理费作为费用列支。外国公司可以通过科威特《直接投资法》成立100%控股子公司，以避免代理制。

2016年，包括科威特在内的海湾合作委员会六国决定自2018年起统一实施5%的增值税。目前，科威特尚未开始征收增值税。

5.4 特殊经济区域规定

5.4.1 经济特区法律法规

1995年，科威特颁布《自由贸易区法》。以促进外贸为先导，发展出口导向的加工业和其它服务行业、吸引外资和发展经济，是科威特建立自由贸易区的宗旨。

5.4.2 经济特区介绍

目前，科威特没有在建或运营中的经济特区。舒威赫（Shuwaikh）自由区是科《自

由贸易区法》实施后成立的首个工业自由区，位于科威特中东部的舒威赫港口，规划面积为1.2平方公里。1997年开始由私营企业管理和经营，1999年底正式启用，2018年9月科威特政府宣布取消该区的自贸属性，目前直接投资促进局正在对该区域的用途进行重新规划。

其他工业区分别为：位于科费尔瓦尼耶省的艾尔·瑞阿（Al-Rai）工业区和阿迪亚（Ardiyahandicraft Area）手工业区、位于大穆巴拉克省的艾布·法迪拉（Abu Fatira Handicraft Area）手工业区和萨布哈（Sabhan）工业区、位于艾哈迈迪省的西舒艾巴（Western Shuaiba）工业区和法哈黑勒（Fahaheel）手工业区，以及东艾哈迈迪（East Ahmadi Industrial Area）工业区、位于杰赫拉省的阿姆加瑞（Amghara）工程承包工业区等。

其他尚在规划或可行性研究阶段的几个经济特区是：

（1）北部经济区

该经济区项目旧称“丝绸城和五岛开发”项目，包括建设60个深水泊位、建设铁路和公路系统。旨在将科威特建设成新的地区性金融贸易中心，成为横跨欧亚大陆、覆盖中东的新“丝绸之路”的重要枢纽。该项目由科威特丝绸城和五岛开发机构牵头实施，相关经济区法律草案已提交议会。

根据原规划，①布比延岛（Boubyan）：五岛中的最大岛，面积890平方公里，是开发计划的主地区，岛上规划建设丝绸城，包括穆巴拉克港、国际机场、五岛跨海铁路网等配套基础设施，还规划有先进的医疗卫生功能区、体育区、教育区、自然生态保护区、自贸区、金融功能区等；②瓦巴岛（Warba）：岛上规划建设海滨疗养城；③法拉卡岛（Failaka）：是现有的唯一已部分开发为旅游景区的岛，岛上有考古遗迹，规划将现有设施升级改造为国际人文大学及历史博物馆；④欧哈岛（Ouha）：岛上规划建设海滨休闲度假村；⑤马斯堪岛（Maskan）：岛上现建有海岸护卫站，规划升级建设为其他岛的安保中心。

（2）阿布达里（Abdali）经济区

位于科威特北部靠近伊拉克边境地区，规划面积为5平方公里。旨在促进发展焦炭和石油产品行业、物流和仓储（由于其紧邻铁路线）、废物管理和其他商业活动。

（3）瓦夫拉（Wafra）经济区

位于科威特南部的瓦夫拉地区，规划面积为7平方公里。主要支持跨境经济增长，为

企业提供支持性环境，并方便前往主要城市中心和主要商业区。

（4）纳义姆（Naim）经济区

位于科威特西部的纳义姆地区，规划面积为6平方公里。将成为基础产业扩展的重点，以低成本为环境集中型产业提供便利，这符合科威特促进智能产业和可再生能源技术增长的长期愿景。

（5）努瓦西布（Nuwaiseeb）自由区

位于科威特南部努韦西布地区，规划面积为5平方公里。

（6）2023年，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在杭州会见来访的米沙勒埃米尔（时任王储），两国领导人见签了包括自由区经济区合作谅解备忘录在内的7个合作文件，目前上述合作文件正在落实中。

5.4.3 重点行政区域及相关法律法规

科威特省级行政区划相对简单，投资政策由中央政府统一制定，目前尚未出台以地区性投资政策及法律法规。

5.5 劳动就业法规

5.5.1 劳动法核心内容

【适用范围】 科威特于2010年颁布的《私营部门劳动法》是其有关劳动就业法规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但下列阶层不适用于该法实施条款（除非本法另有规定）：①受《公共文职法》（1960年第7号法令）制约的政府职员和雇工；②受《国营部门劳动法》（1960年第18号法令）约束的政府工人；③按特殊规定招募印度人和巴基斯坦人的政府合同工；④不超过6个月的临时工；⑤家庭佣人；⑥没有机械设备、工人一般少于5名的小铺业主；⑦海上作业工人。

《私营部门劳动法》原文链接：<https://www.manpower.gov.kw/LaborLaw.aspx>

【优先雇佣】 根据科威特《私营部门劳动法》的相关规定，不允许业主招聘非科威特人，除非他们持有工作证或至少在社会事务和劳动部门登记。同时，该法还规定，下列人员在私营部门将被优先雇佣：①科威特籍工人；②在社会事务和劳动部领取到劳动证或登记的阿拉伯工人；③在社会事务和劳动部领有劳动证或登记的外国工人。其中，劳动证的有效期为2年，一年内更换一次，有效期无论如何不能超过工人的居留期。

作为科威特化政策的一部分，科威特在2025年3月底前终止了非专业政府职位的外籍员工合同。该计划的目标是在IT、媒体、公关和统计领域实现100%的科化率，而在工程、金融、法律和教育领域，这一比率将为70%-98%。目前在科490万总人口中，外籍员工占比67%，

【雇佣合同】 科威特《私营部门劳动法》规定，招聘工人要签合同（书面的或口头的），合同内容要特别说明招聘日期、工资数量、合同期限（如有规定）。如果是口头合同，则允许工人或业主以各种证件方式明确其权利。合同可以是有限期或者是无限期。如果是有限期的合同，则期限不应超过5年，但期满可以延期。所有合同文件、业主给其工人的文件，以及通知和宣布的规章均以阿拉伯文书写，也可以翻译成其他一种文字附上，但如发生分歧，则以阿文本为法律依据。

【劳资关系】 工会与政府或私营企业雇主间的谈判可上诉至科威特社会事务和劳动部，或最终上诉至劳动仲裁委员会，该委员会包括来自社会事务与劳动部的官员、律师和法官。科威特政府部门的雇员在法律上规定有最低工资标准，但对私营领域的工人没有这方面的规定。

【权益保障】 科威特《私营部门劳动法》对科威特籍劳动者的最低工资没有具体要求，但规定外籍劳动者的最低月工资是250科第。另外，要求对享受月薪的劳动者至少每月支付一次工资，对计件或小时工及领周薪的劳动者必须每两周支付一次工资。2024年，科人力资源总局与科人权协会合作启动了一项名为“Together 4”的国家项目，旨在从社会、心理和法律等多层面为工人提供支持和救助。

科威特所有劳动力都享有医疗保险和工伤或疾病补偿，包括由于受到暴晒或危险品侵害而导致的疾病。2000年4月科威特议会通过的一项法律规定，征收医疗保险费，每年50科第，并要求雇主为外籍雇员缴纳这笔费用。2017年起，科威特逐渐调整免费公共卫生保健政策。截至2023年，科威特三次提高医疗费用。根据科威特卫生部最新规定，非科威特籍居民接受医疗服务需要缴纳0.5-15科第的费用，外籍访客需缴纳5-70科第的费用。

根据第535/2015号旨在保护工人免受极端天气条件下的热应激和其他健康风险的行政决议，科人力资源总局近年来每年6至8月都会颁布每天上午11点至下午4点室外作业禁令。

私营企业的工人有罢工的权力，但只有在仲裁无效且经过了必要的谈判仍未达成协

议的情况下才能罢工。

5.5.2 外国人在当地工作的规定

【外籍劳务政策法规】科威特对外籍劳务采取代理人管理制，所有外籍技术和普通劳务人员都须有代理人协助完成申请、担保、注销等一系列务工程序。另外，按照《科威特私营部门劳动法》的规定，外籍劳务人员都须在社会事务和劳动部申请获取劳动许可证，外籍劳务人员在申请劳动许可时，阿拉伯国家和地区的劳务人员具有优先权。按照科威特《私营部门劳动法》的相关规定，有关部门按下列条件颁发劳动许可证：合法入境的工人、持有效护照的工人、持有居留证的工人和品行良好的工人。每份劳动许可证按社会事务和劳动部的规定收费。劳动许可证有效期为2年，期满后可申请延期。

【许可程序和工作流程】外籍劳务人员在科威特务工，须经代理担保，由其负责向社会事务和劳动部申办劳动许可证及移民局签发的身份证。代理承担外籍劳务在科威特期间的一切责任。入境后的劳务人员需要在一个月内进行验血和体检，以申请和获取劳动许可证和身份证。

【工作签证管理】劳务人员入境工作签证申请程序为：外派劳务公司向科威特方代理或总包公司提交护照资料，代理（或总包）根据合同条件向科威特移民局提出申请，经后者审查批准后给予返签号。外派劳务公司在国内为劳务人员办理健康证明和无犯罪证明，工程师需出具四年制大学文凭，这些证明和文凭须经公证，再经中国外交部及科威特驻华大使馆认证。将以上全部申请材料递交科威特驻华大使馆，根据科威特移民局批准的返签号获取入境签证。科威特劳动法原文链接：

<https://www.e.gov.kw/sites/kgoenglish/Forms/KuwaitLaborLaw.pdf#>

5.6 外国企业在科威特获得土地的规定

5.6.1 土地法的主要内容

科威特不允许外资公司及外籍人士在当地买卖土地及房屋，科威特籍人员不仅可以买到土地，而且可以享受优惠价格。外交使团和机构可以买土地建造馆舍，也可以得到优惠价格，但科威特讲求双边对等，因此要根据双边的具体安排而定。

5.6.2 外资企业获得土地的规定

科威特不允许外资公司及外籍人士在当地买卖土地及房屋，外资企业只能租用土地和房屋。一般租期为5年，此期限内房东最高可将房租增加100%；租期将满时，如房东欲解除租赁合同，需通过法院向租赁者发出通知。如未发出通知，则租赁合同顺延5年。为吸引外资，科威特对已通过获准的外商投资企业划拨部分土地，用于外资企业办公及生产，科威特直接投资促进局负责土地划拨的监督和管理。

科威特与土地相关法律（民法）原文链接：

<https://www.e.gov.kw/sites/kgoenglish/Forms/AlQawaneenAlMonadhama.pdf>

5.7 外资公司参与当地证券交易的规定

根据科威特2000年通过的《非直接外国投资法》，除银行外，外国投资者可以拥有科威特所有上市公司100%的股份。2018年起，科威特逐步开放银行股权交易。科威特商工部发布决定，外国投资者直接或间接拥有的科威特银行股份一般不得超过5%；如获取超过5%的银行股份，需经过科威特中央银行批准，但能否100%控股仍未明确。

5.8 环境保护法规

5.8.1 环保管理部门

科威特主管环境保护的部门是科威特公共环境管理局（KEPA），主要负责环保政策法规、开展环境保护相关研究、调查监督环境保护法律落实及相关项目执行情况等。

网址：<https://epa.gov.kw/>

5.8.2 主要环保法律法规名称

科威特已批准或签署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主要集中在国内和国际合作两个层面。

【国内法律法规】 主要包括：

- (1) 《1980年关于环保及环保总体政策的第62号法案》；
- (2) 《2001年部长第324号法令》；
- (3) 《2003年部长第553号法令》；
- (4) 《2014年关于环保政策的第42号法案》。

查询入口：<https://faolex.fao.org/docs/pdf/kuw142030.pdf>

【国际环保协定】 科威特也参与了一系列国际环保协定：

- (1) 《保护海洋环境免受污染区域合作公约》（《科威特公约》，1978年）；
- (2) 《紧急情况下应对石油和其他有害物质污染的区域合作议定书》（1978年）；
- (3) 《关于勘探和开发大陆架造成海洋污染的议定书》（1989年）；
- (4) 《保护海洋环境免受陆地污染源污染的议定书》（1990年）；
- (5) 《控制海上越境转移和处置危险废物议定书》（1998年，德黑兰）；
- (6) 《巴黎协定》（2016年，纽约）；
- (7) 《关于遗传资源获取与公平平等分享使用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2017年，名古屋）。

查询入口：<https://www.undp.org/kuwait/projects/kuwait-environmental-governance-initiative-kegi>

5.8.3 环保法律法规基本要点

科威特是海湾国家中较早通过相关环保立法的国家。1964年，科威特通过了关于防止油类污染的通航水域的法案，但该法案仅侧重于海洋环境保护的相关问题。1980年，科威特颁布了第62号法令，该法令是关于保护环境的综合性法规，对环保及有关环保的总体性政策都做了较为明确的说明。该法令包含了13个法律条款，其中，第二款规定由更高级别的环境理事会（由副总理级的领导负责）来替代原有的环境委员会，处理相关环保事宜。高级环境理事会的主要职责是负责提交有关环保的总体政策，并提出相关法律草案和条例。《2014年关于环保政策的第42号法案》及2015年的《第99号修正案》又补充了关于空气质量的规定。

科威特公共环境管理局有权要求违反环保法规的任何项目立即停工，并对违规者处以最高1万科威特的罚款或最长3年的监禁，且要求其赔偿损失。

科威特碳排放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参见本指南“7.3 与发展绿色经济相关的政策和法规”。

5.8.4 环境影响评估法规

1996年设立的科威特公共环境管理局制定了《科威特环境管理规划》[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Plan (EMP)]，同时KEPA也是该计划的执行机构。

该环境管理规划贯穿项目执行的始终，并且每个阶段都有详细的实施办法。详细信息可在KEPA网站上获取。网址为：<https://epa.gov.kw/>

因科威特仍在实行代理制，在科威特实施工程项目的中资企业都有各自的代理，环保评估工作一般需要交由当地代理与KEPA合作来完成。

5.9 反对商业贿赂规定

目前，科威特没有专门反对商业贿赂的法律法规。2016年，科威特颁布第2号法令《建立反腐败总局及资产负债披露法》，正式成立科威特反腐败总局，负责处理腐败案件。2016年第2号法令适用于内阁大臣、议会议员、最高司法委员会委员、市政议会成员以及其他政府机构或组织领导或管理人员。要求官员进行资产和负债披露，并对不当得利行为进行了界定，即受本法管辖的官员，因为担任某一职务，其本人或子女等的任何不合理财富的增加或负债的减少，包括金融犯罪、洗钱、收受汇率等行为。根据不当得利性质不同，相应的惩处措施包括免职、罚款500-30000科第，不超过3年监禁等。

科威特反对商业贿赂相关法律原文链接：

<https://kdipa.gov.kw/wp-content/uploads/2022/08/Law-no-2-of-2016-On-Establishing-Kuwait-Anti-Corruption-Authority-and-the-Provisions-on-Disclosure-of-Assets-and-Liabilities.pdf>

5.10 外国企业承包当地工程的规定

5.10.1 许可制度

外国公司如果想参加科威特面向国外公司招标的政府投资项目，投标人必须作为合格的承包商在投标委员会完成注册，科威特投标委员会根据投标方财务及技术能力进行分类，外国公司必须有科威特代理或合作伙伴才能进行投标。2024年1月，科威特通过《公共招标法》修订案，允许外国公司在科威特设立分公司，直接参与公共招标，无需通过当地代理人或合作伙伴，但该法案尚没有出台配套的执行和监督措施。此外，在项目执行阶段，仍需委任科威特本地代理人处理运营事务，如劳务管理、材料采购和行政手续等。

5.10.2 禁止领域

科威特对石油上游产业的投资不对外国企业开放，但石油及其他行业的服务和承包工程项目不受限制。

5.10.3 招标方式

外国公司在科威特当地工程的招标、投标方式以EPC（即设计、采购及施工安装总承包）方式为主。相关招标信息可查询科威特中央招标委员会网站（capt.gov.kw）。具体详见本指南“附录1.2 承揽工程项目的程序”。

5.10.4 验收规定

科威特承包工程多采用英美标准，也有部分采用本国标准。中国标准在科威特基本不适用。

5.11 保护知识产权的规定

5.11.1 知识产权保护法律法规

历史上，科威特的法律制度一直沿用伊斯兰法系（宗教法），该法系没有对文学、音乐、戏剧或艺术作品等智力客体的作者提供保护。伊斯兰宗教法不承认知识产权，而且过去也没有为知识产权制定法规。与其他大多数海湾合作委员会国家一样，科威特直到近年才引入版权法。

（1）专利和商标。科威特新的《专利和商标法》于2000年12月由国民议会通过，2001年1月14日生效。新法律规定对专利的保护期为20年，所涵盖的范围包括医药产品。工业设计专利的保护期是10至15年。

（2）版权。科威特第一个版权法是1999年通过的《第64号法》，1998年科威特成为世界知识产权保护组织（WIPO）的成员。科威特《版权法》规定的保护范围包括同为WIPO成员的国家出版的音像制品和计算机软件产品。版权的保护期限是20至50年，具体视版权的种类而定。

网址：[https://nlk.gov.kw/Upload/Bibliogra/Binder1\(1\)1102021104047AM.pdf](https://nlk.gov.kw/Upload/Bibliogra/Binder1(1)1102021104047AM.pdf)

5.11.2 知识产权侵权的相关处罚规定

根据科威特法律，版权所有者可以向侵权者提出民事赔偿。尽管近年来侵权犯罪现象在科威特有所下降，但科威特仍是阿拉伯地区侵权现象比较严重的国家之一，这可能与科威特法律对违法者处罚较轻有一定关系。

科威特相关版权法规规定，可以对侵犯他人版权的侵权者处以惩罚。一般处以1年

以下监禁和500科第罚金，或其中一项。另外，如果被告属重犯，法院可以对当前的侵权处以比上次更高的惩罚，但多判部分不得超过上次刑期的一半。法院还可以查封从事侵权犯罪的场所，但查封时间不得超过半年。

同时，科威特《版权法》还对在发生侵权的情况下，作者有权要求补偿和停止侵权的补偿事项做了明确规定。即如果发生版权侵权行为，作者有权获得赔偿。根据科威特《版权法》第38条第2款的规定，作者有“先决留置权”，可以根据扣押物的纯价值和已售物品的价值获得赔偿。该赔偿应扣除法院的费用、保存和扣压侵权制品的费用以及追缴钱财的费用。作者或其代理人也有权要求受案法院裁定，由被告方出资销毁未经授权出版作品的复制品或照片及其他用于作品出版的材料。法院也可以决定改变作品复制品的特征，使侵权作品无法继续使用。

科威特知识产权法律原文链接：

<https://www.e.gov.kw/sites/kgenglish/Forms/KuwaitCopyrightLaw.pdf>

5.12 解决商务纠纷的主要途径及适用的法律

【解决商务纠纷的主要途径】在科威特若发生商业纠纷可以有如下解决途径：（1）协商调解。相互沟通与理解。使馆经商处可以提供适当协助，消除双方误解。协商不成，再走仲裁和法律程序；（2）请求仲裁机构予以仲裁。科威特商工会设有商业仲裁中心（电话：00965-1805580 Ext.#555，电邮：kcci@kcci.org.kw，网址：<https://www.ekcci.org.kw/newweb/>），可以为商事仲裁提供帮助；（3）采取法律手段。可以向科威特当地法院提起诉讼，通过法院判决解决商务纠纷或者在第三国法院。

【适用法律】在科威特解决纠纷主要适用科威特当地法律。

【国际仲裁或异地仲裁】如果想在发生商业纠纷时选择进行国际仲裁或异地仲裁，须事先经双方同意，并在签订合同时将该条款写入合同。

6. 数字经济发展情况及相关规定

6.1 数字基础设施情况

科威特信息产业在海湾地区排第三位，仅次于沙特阿拉伯和阿联酋。

(1) 电信。据科威特中央统计局统计，截至2021年，科威特共有29.6万条固定电话线路、移动电话用户数量694万个。科威特电信运营商主要有Zain、STC（旧称Viva）和Ooredoo，三家运营商已经在2019年实现全国5G商用，在全球网络速度和人均月流量消费上全球领先。电信市场目前的主要供应商有华为、爱立信和思科等。

(2) 互联网。科威特目前有三家获得政府许可的互联网服务提供商（ISP）及十多家ISP的分支机构。截至2021年1月，科共有426万个互联网用户，同比增长0.8%，互联网覆盖率达99%。

(3) 应用基础设施建设。目前，科威特尚未建立大型数据中心，也未自行发展云计算、云服务。

(4) 智慧城市。作为科威特“2035国家愿景”的一部分，科威特政府正在从零开始建设一个“智慧城市”，估计耗资40亿美元。南萨阿德·阿卜杜拉将发展成为拥有40万人口的智慧城市，占地面积64平方公里。智慧城市将帮助科威特转变为地区性贸易、金融和旅游中心，减少对石油收入的依赖。

6.2 数字经济发展情况

(1) 2006年颁布第266号埃米尔法令，建立科中央信息化局（CAIT），是科政府部门信息技术领域专业知识和参考资料的所在地。CAIT通过统一的信息网络连接各政府机构系统，打造“电子政务”概念，使科公民能够通过“政府电子门户”进行各种活动。CAIT网址为：<https://www.cait.gov.kw/en/>

(2) 数字化转型是科威特“2035国家愿景”的支柱之一。科正致力于采用人工智能和数字技术来创新各领域服务、推动经济发展和改善人民生活质量。

到2024年底，科ICT市场预计将达到100亿美元，该国的数字信息战略正在推动对其ICT市场的更多投资，并提高关键部门的运营效率和绩效。科ICT目标还旨在通过数字化转型提高政府绩效，并建立强大的网络安全基础设施来防止攻击和保护数字资产，从而推动该国向数字化社会和经济转型的计划。

6.3 数字经济发展规划

科威特在数字经济领域的发展规划主要集中在政府部门数字化基础设施建设：司法部、水电部、商工部和社会事务部数字化转型项目。

（查询网址：https://www.newkuwait.gov.kw/projects_r4.aspx）

（1）4G LTE网络基础设施

科4G LTE网络基础设施建设已经相当成熟。主要运营商都已实现了全国范围内的4G网络覆盖。为确保网络的稳定性和覆盖范围，科也在全国范围内部署了大量4G基站，在人口密集的城市区域以及较为偏远的地区都能覆盖到。

网络覆盖部署情况参考链接：<https://www.nperf.com/en/map/KW/285787.Kuwait-City/219369.STC-Mobile/signal?ll=29.36972&lg=47.97833&zoom=12>

（2）5G网络基础设施

科威特“2035国家愿景”基础设施规划（含网络）链接：

https://www.newkuwait.gov.kw/program_details.aspx?pid=Ng==

（3）光纤到户（FTTH）

科威特在积极推动光纤到户项目，预计在2027年完成大部分科新老市区的光纤部署，为家庭和企业用户提供能够直接享受高速固定宽带服务，大大改善用户的网络使用服务质量。

科威特“2035国家愿景”基础设施规划（含网络）链接：

https://www.newkuwait.gov.kw/program_details.aspx?pid=Ng==

（4）频谱资源管理

随着科5G网络的大力发展，科正向5.5G阶段迈进。频谱的合理分配和使用将直接影响网络的性能和拓展能力，由通信和信息技术管理机构有效地管理和分配频谱资源，以支持现有和未来的移动网络需求。

通信和信息技术管理机构《频谱管理和规范条例》链接：

https://www.citra.gov.kw/sites/en/LegalReferences/Regulations_of_managing_and_regulating_the_frequency_spectrum.pdf

（5）应用基础设施建设规划，例如大型数据中心、云计算、云服务发展规划，企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规划：

科威特国家数据中心项目旨在各政府机构与中央信息技术局协调，将其备份自动化系统托管在隶属于中央信息技术局的国家数据中心，以便在主要信息中心发生故障时快速恢复自动化服务，并提供安全的环境。项目网址如下：

<https://www.cait.gov.kw/en/projects/national-data-center/>

科威特政府制定了国家级的云服务方案，旨在通过云计算技术提供公共服务的效率和灵活性。

数字化转型E-Gov需求。政府规划5年内完成部委办公信息化，引入统一服务/业务流程信息和通信系统。

(6) 商用基础设施建设规划，例如网络零售、跨境电商、智慧物流、移动支付等服务平台建设规划。

移动支付普及。2008年，KNET与财政部签署了一份名为“Tasdeed”的项目合同，提供电子政府支付，这是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个电子支付系统，通过KNET将50多个政府实体与银行业连接起来，为个人和组织提供交易便利。

相关链接：<https://www.knet.com.kw/services/tasdeed/>

电子商务平台发展。科威特的网络零售市场发展迅速，多个本地和区域性的电商平台如Talabat、Boutiquaat、SHEIN等，在市场中占据了重要地位。

智慧物流。根据科威特预计电子商务市场需求的日益增长，科威特计划完成穆巴拉克港口建设，目标是将该区域建设成为一个重要的航运和贸易区域中心，并建设“科威特航空货运城”。此外，科威特计划成立科威特邮政公司，应用现代物联网技术，提供优质的仓储、物流、快递服务。相关链接：<https://kdipa.gov.kw/wp-content/uploads/2023/01/Storage-Logistics-Sector.pdf>

6.4 数字经济相关政策和法规

【政府支持政策】科威特政府重视发展数字经济，并推行颁发电子许可证等激励措施。科威特是第一个完成大规模5G覆盖的海湾阿拉伯国家。2019年1月20日，科威特政府设立资金总额为2亿美元的基金，这也是该地区最大的基金之一，旨在加大对科技公司的投资力度，从而推动科威特迈向更加数字化的经济发展阶段。据悉，该基金已帮助该地区创造了约43.7万个工作岗位，同时资助了7000多个阿拉伯制造的发展项目。科威特政府计划在2035年之前完成“智慧城市愿景”计划，以确保政府获得世界一流的智能

电子服务，为此，负责政府智能电子服务项目的团队举办了数次研讨会，研究AI（人工智能）设计的实际应用。

【法律法规】 2021年6月，科威特通信与信息管理局发布云优先（CLOUD FIRST）法案，数据主权、云与人工智能市场成为了信息和通信技术厂家拓展的新市场。其他法律法规包括《国家数字规划》《云计算管理框架》《无线网络服务规定》《用户和隐私保护规定》《数据隐私保护规定》《频谱管理规定》《设施、场所和地点通信和信息接入规定》等。相关法规查询网址：<https://www.citra.gov.kw/sites/en/Pages/regulations.aspx>

【行业准入及优惠政策】 《直接投资促进法规定》及配套条例相关内容。

6.5 中国与科威特开展数字经济投资合作情况

(1) 华为与科威特通信与信息管理局（CITRA）正在积极推进中国工信部与科威特的数字经济MOU签署。

(2) 在移动通信网络、4G、5G网络等基础设施领域的投资案例：

华为目前为科威特所有运营商（Zain、STC、Ooredoo）提供通信解决方案与服务，华为产品服务科威特逾90%的人口。支持科威特三家运营商部署5G，率先在海湾区域完成商用。在科威特，5G已经完成全国覆盖，成为GCC成员国中第一个完成大规模5G覆盖的国家。

(3) 大型数据中心，云计算、云服务、网络零售、跨境电商、智慧物流、移动支付等领域投资合作的案例：

大型数据中心：华为与Zain合作在科威特South Sabahiya区域建立大型数据中心。

AI中心：科威特于2024年3月在巴塞罗那世界移动通信大会上宣布将与华为合作建立人工智能（AI）卓越中心。

7. 绿色经济发展情况及相关规定

7.1 绿色经济发展情况

科威特没有对绿色经济的官方定义，但其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生态环境保护方面制定了多项发展目标。环境可持续是科威特“2035 国家愿景”实现的重要支柱之一。有关的政府部门是水电和可再生能源部，职责是在科威特可持续发展中提供高质量的电力和水资源，以及发展和使用可再生能源。

【相关行业绿色发展情况】工业方面，开发了多个生产清洁燃料和水处理的环境项目，旨在继续成为下游炼油领域的区域领导者。

能源方面，计划在杰赫拉省建设发电能力为30MW的苏比亚太阳能光伏储水厂和清洁能源发电能力为50MW的沙卡亚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

建筑方面，目前正在建设中的国际机场2号航站楼屋顶将安装太阳能电池板以提供部分能源消耗，并使用低碳材料进行建造。

相关网址：

https://thebusinessyear.com/article/sustainable-projects-in-kuwait/?srsltid=AfmBOorOB2f-QIRkw1GmQTJ9DV_Hf_U5SHdqkbN894sQzIxI3rmR5-zs

【金融支持】科威特阿拉伯经济发展基金会（KFAED）在发展中国家投资了一批低碳发展项目，大约5.23亿美元专门调拨给绿色项目。2017年，科威特投资局（KIA）作为“一个地球”主权财富基金框架（OPWSF）6个创始成员之一，旨在使投资与气候变化目标保持一致，以向有韧性的低碳经济转型。

【国际协定】科威特作为联合国成员国参与通过了联合国2030可持续发展目标（SDGs）。相关网址：<https://sdgs.un.org/zh/goals>

科威特出席第28届联合国气候发展大会（COP28），达成对《巴黎协定》的全球盘点（GST）协议。相关网址：<https://www.cop28.com/en/>

7.2 绿色经济发展规划

【节能减排路线图】科威特在第28届联合国气候发展大会（COP28）上发布其低碳战略目标：以循环碳经济原则为基础，在2050年实现油气部门碳中和，进而在2060年实现整个国家的碳中和。相关网址：

https://unfccc.int/sites/default/files/resource/KUWAIT_cop28cmp18cma5_HLS_ENG.pdf

【战略规划】2021年10月，科威特更新国家自主贡献（NDCs），承诺到2035年温室气体排放减少7.4%。相关网址：<https://ndcpartnership.org/country/kwt>

2024年，科威特水电和可再生能源部更新科威特2030-2050可再生能源战略，提出要在2030年实现22100兆瓦的可再生能源生产。相关网址：

<https://www.kuna.net.kw/ArticleDetails.aspx?id=3141143&Language=en>

<https://e.gov.kw/sites/kgoenglish/Pages/ApplicationPages/NewsDetail.aspx?nid=265657>

94

7.3 与发展绿色经济相关的政策和法规

【政策支持政策】科威特将发展绿色经济作为推动经济多元化的重要举措。科威特在发展绿色经济、实现可持续发展方面制定了多项发展目标，开展了一系列项目。在绿色发展领域，特别是清洁能源领域，科威特实施了一系列太阳能、淡水净化、土壤修复等项目，并积极适用绿色建材等相关标准，科威特绿色建筑委员会（KGBC）可为绿色建筑项目提供按揭服务等。

【法律法规】科威特在发展绿色经济方面目前尚未出台专门法规。科威特直接投资促进局确定了固体废物回收和处理、污水处理、太阳能等鼓励开展投资的环境服务领域。科威特资本管理局（CMA）2022年第28号决议规定了ESG债券和伊斯兰债券的管理要求，支持开展绿色融资。

【优惠政策】除《直接投资促进法规定》及配套条例相关内容以外，科威特对绿色经济行业准入及优惠政策目前无其他特别规定。

【碳排放相关法规】科威特《环境保护法》就空气污染防止及空气状况评估做出了规定，并规定通过配套法规确定空气质量标准。2017年，科威特颁布《户外空气保护条例》，规定了空气质量评估体系和主要污染物排放标准。

相关网址：<https://epa.gov.kw/Portals/0/PDF/qarar8-2017.pdf>

目前，科威特尚未收取碳排放税或建立碳排放交易体系。

7.4 中国与科威特开展绿色投资情况

【签署协议】2023年9月，科威特时任王储（现米沙勒埃米尔）出席杭州亚运会开幕式期间，两国领导人见证签署了多项双边合作文件，其中包括：关绿色经济、绿色发展的协议有中国与科威特关于电力系统和可再生能源开发合作的谅解备忘录、关于开展废弃物绿色低碳循环利用体系建设合作的谅解备忘录、关于开展污水处理等环境基础设施领域合作的谅解备忘录。目前，双方正就落实相关文件加强对接商谈。

【绿色投资合作】2021-2023年，杭州造品科技有限公司通过全球招标，联合中标联合国环境修复法案项下的科威特南部的挖掘、运输和处理项目，目前累计签约的合同价值约3.41亿美元。

2022年7月4日，由中国能建葛洲坝集团承建的科威特穆特拉住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雨水收集系统顺利通过业主验收，将有效帮助科威特当地应对雨季暴雨、保护地下水资源，为当地居民营造更加美好的生活和居住环境，为科威特城市现代化发展进程注入发展新动力。

8. 中资企业在科威特开展投资合作应注意的问题

8.1 主要风险

【中资企业在科威特投资可能存在的主要风险】

科威特政治稳定、市场潜力大，是其投资环境有利的一面。但其投资环境也存在不利之处，如国家石油美元和民间资本大量外流；除石油和天然气资源由国家垄断外，其他自然资源贫乏；缺乏技术劳动力，依靠进口技术劳动力，加大了投资成本；市场较小，民族工业享受低关税自由贸易，竞争能力有待提升；外国资本到科威特投资可能受到一定程度的限制，如在一些领域，虽然允许成立外国独资公司，但实际操作可能会遇到一些障碍。

中资企业在科威特承包工程可能存在的主要风险：

(1) 工程项目价格实行固定总价。科威特承包工程项目较少按照国际通行的菲迪克（FIDIC）条款执行。合同一旦签订，设备、材料价格实行固定总价，不会按照国际市场的价格变动而进行调整。

(2) 本地化率与工作签证办理。科威特长期以来依赖外籍劳务，但为了保障本国充分就业，对于一些工程承包项目，科威特会要求外国公司雇用一定比例的科威特籍人，而科籍人员工资标准普遍高于其他国籍雇员，且很多人的工作意识和能力与岗位要求有差距。另外，中国公司在科威特申请中方人员的工作签证手续较多，签证办理时间长，这是在科威特承揽项目的所有中国公司遇到的普遍难题。

(3) 工程管理及技术人员资质。外国总包公司的项目经理、工程师等职位需获得相应的学历及工作资历后，经业主面试合格方可担任相应职务。实际操作中，中国的项目经理及工程师很难通过资格考核，企业不得已只能高薪聘请当地已有资格的人员。

【中资企业在科威特开展劳务合作可能存在的主要风险】

(1) 收紧外籍劳务配额。近年来，科威特加速推进“科威特化”进程，大量减少在科外籍劳动力数量，为本国人提供更多就业机会。新冠肺炎疫情期间，科威特更是将大量外籍人士驱逐出境。未来预计科威特将进一步收紧外籍劳务配额。

(2) 相关手续办理复杂。科威特对劳务配额控制非常严格，要想获得劳务签证十分困难，而且周期长，费用高，环节复杂。且劳务配额审批难度大，不可再利用，劳务人员若提前回国，只能重新申请指标。

8.2 防范风险措施

在科威特开展投资、贸易、承包工程和劳务合作的过程中，要特别注意事前调查、分析、评估相关风险，事中做好风险规避和管理工作，包括对项目或贸易客户及相关方的资信调查和评估、对科威特的政治风险和商业风险分析和规避、对项目本身实施的可行性分析等，切实保障自身利益。建议相关企业积极利用保险、担保、银行等保险金融机构和其他专业风险管理机构的相关业务保障自身利益，包括贸易、投资、承包工程和劳务类信用保险、财产保险、人身安全保险等，银行的保理业务和福费庭业务，各类担保业务（政府担保、商业担保、保函）等。

建议企业在开展对外投资合作过程中使用中国政策性保险机构——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提供的包括政治风险、商业风险在内的信用风险保障产品；也可使用中国进出口银行等政策性银行提供的商业担保服务。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是由国家出资设立、支持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发展与合作、具有独立法人地位的国有政策性保险公司，是中国唯一承办政策性出口信用保险业务的金融机构。公司支持企业对外投资合作的保险产品包括短期出口信用保险、中长期出口信用保险、海外投资保险和融资担保等，对因投资所在国（地区）发生的国有化征收、汇兑限制、战争及政治暴乱、违约等政治风险造成的经济损失提供风险保障。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网址：www.sinosure.com.cn

企业如果在缺少有效风险规避的情况下发生了风险损失，应根据损失情况尽快通过自身或相关手段追偿损失。对于通过信用保险机构承保的业务，则由信用保险机构定损核赔、补偿风险损失，相关机构协助信用保险机构追偿。

中资企业在科威特投资应注意以下方面：

(1) 适应法律环境的复杂性。中资企业应密切关注当地法律变动的情况；在当地聘请资深律师作为法律顾问，处理所有与法律相关的事宜。

(2) 做好企业注册的充分准备。中资企业要全面了解科威特关于外国投资注册的相关法律；聘请科威特专业律师协助办理注册事宜。要正确选择拟注册的公司形式和营业范围，备齐所需文件，履行相关程序。

(3) 适当调整优惠政策期望值。中资企业要详细了解科威特优惠政策的相关条件，适当调整对优惠政策的期望值，科学进行成本核算。

(4) 充分核算税赋成本。科威特的税收体制比较简单，企业的税收成本较低。中国投资者要认真了解当地税收规定，依法纳税。

(5) 有效控制工资成本。中资企业到科威特投资要了解当地《劳动法》关于工资和保险的具体规定，精心核算工资成本，提高劳动生产率。

中资企业在科威特承包工程项目应注意以下方面：

①要强化风险意识，不可盲目听从当地代理、当地公司、市场人员等特定利益群体单方面宣传或误导，轻率决定从当地总包方承接一些低收益、高风险项目；②承包工程不能采用低价竞标、施工后追加预算的方式；③顾问或项目管理公司审核和批准的周期长，造成工程进度款不能及时支付，企业经常需要垫付工程款进行周转；④施工过程中要严格遵循合同规定的时间、质量等条件、标准，科方会严格按合同规定进行检查；⑤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劳动力短缺和办理劳工签证慢等问题。由于中国劳动力成本高、管理难，中资企业有时不得不转而雇用外籍劳动力；⑥要认真核算成本，如疫情期间印巴廉价劳动力大量离境，使人工成本迅速上升，同时建材成本也普遍上涨，需要精细核算，降低成本，增加效益，规避汇率损失等风险；⑦有个别不法华人充当中资企业和科威特企业的中间人，为其介绍项目或提供担保等，致使一些企业上当受骗，应小心避免。⑧为保证工人健康与安全，按照科威特制定的劳动保护条例，每年6月1日至8月31日的上午11点至下午4点，禁止工人进行户外无遮挡作业，否则将面临政府处罚。

中资企业在科威特开展劳务合作应注意以下方面：

①劳务代理要重视国外公司合同管理，严把劳务招聘关，如有可能，尽量安排外方雇主对劳务人员的直接考核和面试。要和劳务人员签署明确的、详细的派遣合同，并与外方雇主的主合同要求相符合、无出入。

②海外公司要转变经营思路，尊重劳务人员的工作，确保劳务人员的收入，关心劳务人员的生活。

③劳务人员要提高自身的服务意识，增强履行合同的能力，遵守科威特法律法规，了解科威特的相关情况，比如自然气候、安全状态、宗教礼仪和忌讳、常见疾病和预防，出国前做到心中有数，出国后以积极心态去面对可能遇到的问题。

④劳务人员应选择通过正规的劳务服务公司，与正规的工程承包企业签订合同，不要跟随个人盲目出国；签约前最好咨询中国驻科威特大使馆经商处，了解项目的真实性。

科威特人力资源总局负责监督管理劳务相关问题，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0965-69009600

传真：00965-25359232

电邮：pr@manpower.gov.kw

网址：manpower.gov.kw

科威特社会事务和劳动部网站：www.mosal.gov.kw

附录1 中资企业在科威特开展投资合作的手续

附录1.1 投资注册企业需要办理的手续

附录1.1.1 设立企业的形式

科威特允许外商投资企业注册的形式包括：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代表处。

附录1.1.2 注册企业的受理机构

科威特直接投资促进局（KDIPA）负责项目立项和颁发投资证书，科威特商工部发放营业执照，科威特工商会发放会员证。

附录1.1.3 注册企业的主要程序

以下是在KDIPA注册分公司的主要程序。如果注册其他企业形式，在程序上可能会有所差别。

【提交申请及资料准备】

(1) 向KDIPA递交投资意向申请表（注：需聘请当地律师代理，与KDIPA合作的律师事务所名单可参考KDIPA网站）。

(2) 根据KDIPA批准的投资意向申请表，编写符合其要求的商业计划书（注：建议聘请会计事务所指导编写）。

(3) 需要递交的资料

①双认证资料：公司股东决议、公司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公司完税证明、公司专利、公司下属境外公司营业执照、分公司总经理授权书、分公司主要管理者大学学历证书等（注：至少准备两人，以方便分公司注册后签字），以上文件均要双认证。

②其他资料：分公司组织框架、公司下属已注册的境外公司名单等。

(4) 完成商业计划书并准备好所需资料后，向KDIPA递交申请；

(5) 跟踪注册进展直到获得KDIPA的最终批准，以上流程需要3至6个月时间。

【取证及分公司营业开办准备】

(1) 聘请满度（注：Mandoob，类似于公关人员），对满度进行授权（注：提供授权书），由满度代表分公司向政府部门提交资料。

(2) 办公室准备：选择有商业注册能力的办公楼，办公室面积与商业计划书中聘请

的人数有关。

(3) 聘请当地籍雇员：与商业计划书承诺的数量一致。

(4) 持KDIPA批复函和介绍信，前往商工部申请营业执照。

(5) 持营业执照前往KDIPA申请投资牌照。

(6) 持营业执照前往工商会申请会员证书。

(7) 在财政部申请税号。

(8) 在银行申请账户，分公司无需验资。

(9) 开办准备：办公室设置、聘用当地雇员等。开办准备期为3个月，超出规定时间会有处罚。

【相关受理网站】具体注册程序及相关法规也可到以下相关受理机构的网站查询：

(1) 科威特直接投资促进局：kdipa.gov.kw

(2) 科威特商工部：moci.gov.kw

(3) 科威特工商会：ekcci.org.kw/newweb

(4) 科威特政府在线服务：e.gov.kw

附录1.2 承揽工程项目的程序

附录1.2.1 获取信息

获取工程招标信息可通过下述渠道：

(1) 中央招标委员会网站，网址为：capt.gov.kw；

(2) 公共工程部、水电部、住房总署、石油部等业主部门网站；

(3) 长期合作的总包商或代理；

(4) 行业咨询服务专业机构。

附录1.2.2 招标投标

科威特承包工程市场分为四类：一是国际竞标项目，这类项目多为大型专业项目，合同额大，一般在几千万到上亿科第，专业性强，技术含量高；二是BOT/PPP项目，由国际承包商或本地承包商以及银行组成集团参加竞标，负责资金筹措，项目实施和运营；三是私人投资项目，合同额在几万至上千万科第不等，多采取有限范围邀请招标或直接议标的方式，外国公司很难有机会参与；四是本地竞标项目，不仅有石油项目，还有水、

电、道路、桥梁、通信、住房、学校、幼儿园、医院和体育馆场所等，合同额从几十万到上千万科第不等。

附录1.2.3 政府采购

科威特对政府采购实施招标方式，由财政部具体制定相关政策及招标执行指南。对于金额超过7.5万科第的采购合同，相关政府采购部门必须报中央招标委员会审批。

科威特在政府采购中会尽量采购当地产品，并在招投标中给当地企业以价格优惠。

附录1.2.4 许可手续

按照科威特中央招标委员会（CAPT）的规定，参加本地竞标项目的企业必须是在科威特商工部和工商会正式注册的当地公司或合资公司，且在CAPT取得相应等级的承包资质证书。外国公司要以总包方式参与，需要在当地直接注册全资子公司取得相应资质，或者与当地公司成立合资公司并注册，才能取得竞标资格。否则只能分包，即专业工程分包或劳务分包。

外国投资企业如果想要在CAPT取得承包资质证书，需要在获取科威特的工商营业执照后，以母公司资质申请，按照直接投资促进管理局（KDIPA）和CAPT要求的资料，随附KDIPA的推荐函提交到CAPT审批核发。其中，申请工程承包一级资质的注册本金为1000万科第，一级资质可以承接当地1000万科第以上规模项目的投标实施。

法规查询见中央招标委员会网站：capt.gov.kw

附录1.3 专利和注册商标申请

附录1.3.1 申请专利

科威特申请专利受理部门为科威特商工部下辖的专利办公室，于1995年成立。科威特现行专利法为《专利与设计法》（1962年第4号法）。根据该法规定，专利申请人向该办公室提交的申请文件中需含有设计细节方案，强调创新元素。待审核通过后，该办公室将予以公示。如无异议将获批准。申请专利手续费为10科第，相关方出具专利证明费用1科第。

专利有效期限为提交申请后15年，工业设计有效期为提交申请后5年。

申请专利可以通过访问科威特政府在线服务网站的以下链接：

<https://e.gov.kw/sites/kgoenglish/Pages/Services/MOCI/ApplicationForRegistrationPage.aspx>

附录1.3.2 注册商标

商标注册主管部门为科威特商工部发明专利与商标司，商标保护依据《商法》第61-85条。1999年第3号法对《商法》进行修改，将商标保护范围延伸到视听制品商标。

商标注册保护期限原则上为10年，终了前1个月可申请再延长10年。期满前如未申请延长，则在保护期终止之日起半年后失效。商标转让作所有权变更登记。对商标侵权的最低处罚为罚款600科第，或处以拘役，或罚款和拘役并处，外付赔偿金。

商标注册申请书使用语言必须为阿拉伯文，递交到商标监督办公室，费用为24科第，一经接受即在官报上公布。30天内可接受抗诉，如未被驳回，3个月后申请注册开始生效。外国商标注册一般委托当地代理办理。

科威特商工部已开通申请商标注册的在线自助服务，网址：trademark.moci.gov.kw

附录1.4 企业报税的相关手续

附录1.4.1 报税时间

(1) 在签订合同之后1个月内应向税务部门报备，从在科威特从事经营活动之日起开始计算，第1个税务年度最长为18个月，之后每个税务年度为12个月。

(2) 每个税务年度终结后的纳税申报的时间期限为纳税年度结束后的3个月零15天，这个期限最多可以申请延长60天并取得税局纸面件同意。

(3) 税款缴纳方式可以一次性缴纳，缴纳截止日期为纳税申报截止日当天。也可以分4期等额缴纳，缴纳时间分别为纳税年度结束后的3个月零15天、5个月零15天、8个月零15天和11个月零15天。但是如果获得了延长申报的批准，税款必须一次性缴清。

附录1.4.2 报税渠道

在科威特报税必须通过当地税务部门认可的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报税。

附录1.4.3 报税手续

首先需要在科威特税局下注册并且登记，还需通过登记注册的税务顾问执行，然后通过顾问申请税卡（注：正常税局会出具税卡，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该税卡颁布暂停，

但不影响实际注册后的纳税申报)。

附录1.4.4 报税资料

纳税申报均通过本地顾问提交，提交阿语纸质版纳税申报表。

有关税法的查询可访问科威特财政部官网 (mof.gov.kw)。

附录1.5 工作准证办理

附录1.5.1 主管部门

负责外国人赴科威特工作的政府主管部门为科威特内政部移民局。外国人必须取得工作许可才能在科威特工作，一般的商业访问签证或者旅游签证是不允许工作的。

附录1.5.2 工作许可制度

科威特实行保人制度，对外籍人员在科就业的规定如下：

- (1) 必须由科威特人（项目业主或用工个人）向科威特人力资源总局申请用工指标；
- (2) 人力资源总局根据项目规模进行审批。指标下达后，由保人出具邀请函；
- (3) 劳务人员须在本国办理无犯罪记录证明、体检证明、公证、本国外交部认证和科威特驻该国使馆认证之后，办理赴科威特签证；
- (4) 劳务人员到科威特后要再次体检，不合格者将被退回。合格者需办理工作签证和长期居留身份证。科威特规定，申请工作许可的外籍人士年龄必须是18岁以上、60岁以下，且必须通过健康体检（包括艾滋病、肝炎、疟疾等）才能获得科威特居留许可；
- (5) 劳务人员离开科威特时，不论合同是否到期，都要经保人同意，在撤销长期居留签证且办理离境签证后方可离开。

附录1.5.3 申请程序

申请工作许可的主体是雇主，雇员需要做健康检查。

附录1.5.4 提供资料

办理科威特工作许可需要提供：①填写完整的申请表；②雇员的护照复印件；③由工作检查部门出具的经鉴定的工资转移证明副本；④某些特殊技术岗位还需要提供相应

的证书公证文件。

具体可查询：

- (1) 科威特政府在线服务网站 (e.gov.kw)
- (2) 人力资源总局网站 (manpower.gov.kw)
- (3) 内政部移民局网站 (moi.gov.kw/main/eservices/residence)

附录2 科威特政府部门和相关机构一览表

外交部, 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网址: mofa.gov.kw

内政部, Ministry of Interior, 网址: moi.gov.kw

国防部, Ministry of Defense, 网址: mod.gov.kw

财政部, Ministry of Finance, 网址: mof.gov.kw

石油部, Ministry of Oil, 网址: moo.gov.kw

卫生部, Ministry of Health, 网址: moh.gov.kw

公共工程部, Ministry of Public Works, 网址: mpw.gov.kw

商业和工业部, Ministry of Commerce and Industry, 网址: moci.gov.kw

水电和可再生能源部, Ministry of Electricity and Water and Renewable Energy, 网址:
mew.gov.kw

司法部, Ministry of Justice, 网址: moj.gov.kw

新闻部, Ministry of Information, 网址: media.gov.kw

青年事务部, Ministry of State for Youth Affairs, 网址: youth.gov.kw

通信部, Ministry of Communications, 网址: moc.gov.kw

教育部, Ministry of Education, 网址: moe.edu.kw

高等教育部, Ministry of Higher Education, 网址: mohe.edu.kw

社会事务部, Ministry of Social Affairs, 网址: mosa.gov.kw

市政总局, Kuwait Municipality, 网址: baladia.gov.kw

宗教基金和伊斯兰事务部, Ministry of Awqaf and Islamic Affairs, 网址: islam.gov.kw

最高计划发展委员会, Supreme Council for Planning and Development, 网址:
scpd.gov.kw

国家审计署, State Audit Bureau of Kuwait, 网址: sab.gov.kw

住房总署, Public Authority for Housing Welfare, 网址: pahw.gov.kw

中央统计局, Central Statistical Bureau, 网址: csb.gov.kw

科威特中央银行, Central Bank of Kuwait, cbk.gov.kw

投资局, Kuwait Investment Authority, 网址: kia.gov.kw

直接投资促进局, Kuwait Direct Investment Promotion Authority, 网址: kdipa.gov.kw

合作项目管理局, Kuwait Authority for Partnership Projects, 网址: kapp.gov.kw

中央招标委员会, Central Agency for Public Tenders, 网址: capt.gov.kw

科威特阿拉伯经济发展基金会, Kuwait Fund for Arab Economic Development, 网址:
kuwait-fund.org

道路和交通局, Public Authority for Roads and Transportation

工业管理局, Public Authority for Industry, 网址: pai.gov.kw/tr/web/pai

港口管理局, Kuwait Ports Authority, 网址: kpa.gov.kw

海关总署, Kuwait General Administration of Customs, 网址: customs.gov.kw

民航总局, Directorate General of Civil Aviation, 网址: dgca.gov.kw

国民信息管理局, Public Authority for Civil Information, 网址: paci.gov.kw

反腐败局, Kuwait Anti-Corruption Authority (Nazaha), 网址: nazaha.gov.kw

中央信息化局, Central Agency for Information Technology, 网址: cait.gov.kw

人力资源总局, Public Authority of Manpower, 网址: manpower.gov.kw

通信和信息技术监管局, Communication and Information Technology Regulatory
Authority, 网址: citra.gov.kw

农渔业资源管理局, Public Authority for Agriculture and Fish Resources, 网址:
paaf.gov.kw

资本市场管理局, Capital Markets Authority, 网址: cma.gov.kw

环境管理总局, Environment Public Authority, 网址: epa.gov.kw

附录3 科威特中资企业商会、华人社团和主要中资企业一览表

一、华人商会和社团（排列不分先后）

科威特华人华侨联合会

电话：00965-66118838

科威特华侨华人协会

电话：00965-65888883

科威特中国辽宁总商会

电话：00965-56610826

二、主要中资企业（排列不分先后）

单位名称	联系邮箱
宝胜高压电缆有限公司	dongjun19870921@163.com
中国工商银行科威特分行	liu.peiguo@icbc.com.tr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feichi@hikvision.com
杭州造品科技有限公司	214933603@qq.com
华为技术科威特有限公司	xudi6@huawei.com
杰瑞石油天然气工程有限公司	kuo.yang@jereh.com
雷士照明科威特分公司	info@nvckuwait.com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wanlongjiang@sany.com
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jingpenggang@sepco3.com
上海海勃膜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zhangliuquan@highbird.com.cn
上海神开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murray@shenkai.com
沈阳远大铝业工程有限公司	neil.n@163.com
特变电工山东鲁能泰山电缆有限公司	tbealry@126.com
武汉凌云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fanghuiwu@lingyuncw.com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lixingxing@xinxingpipes.com.cn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wangnanfu@xcmg.com
易瑞国际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原山东科瑞）	wangjing02@keruigroup.com

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moeq@chint.com
中国电建集团贵州工程有限公司	jhb1024@126.com
中国电缆工程有限公司	yueliang@chinacables.com
中国港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kuwait@chec.bj.cn
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fengzb008@avic.com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ji_tao@chinaconstruction.ae
中国江苏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中东分公司	john_guoxin@hotmail.com
中国能建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yuanzhen@cggcintl.com
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linl.sips@sinopec.com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Zhangqinglun@cpecc.ae
中国石油集团东方地球物理勘探有限责任公司	gaojugang@bgpintl.com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sulaijin@powerchina-intl.com
中国外运中东公司	maoqingyun@sinotrans.com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wangxiangsong@mcciec.com
中国重汽集团有限公司	maxiaofei@sinotruk.com
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liuhch3@cnooc.com.cn
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shiyao.lai@cosl.co.ae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sunzl@cfhec.com
中石化第十建设有限公司	fengxw.shij@sinopec.com
中石化炼化（中石化洛阳工程有限公司）	chenke@sinopec.com
中石油渤海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xujianying01@cnpc.com.cn
中石油长城钻探有限公司	kuwait.gwdc@cnpc.com.cn
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cr18g.kuwait@gmail.com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liangyifanc2017@gmail.com
中铁一局科威特分公司	chenjun237@msn.com

附录4 能够给中资企业提供投资合作咨询的机构

附录4.1 中国驻科威特大使馆

电话：00965-22253335/6/7

传真：00965-22253338

电邮：kw@mofcom.gov.cn（使馆经商处）

信箱：Embassy of the P.R. China, P.O.Box 2346, Kuwait

地址：Plot36, Block7A, Mishref, Kuwait

网址：kw.chineseembassy.org.cn/mofcom.gov.cn（使馆经商处）

附录4.2 驻科威特中资企业协会

电话：00965-22299100

附录4.3 科威特驻华使领馆

（1）科威特驻华大使馆

地址：北京朝阳区光华路23号

电话：010-65321272、65322374（领事）

传真：010-65321607

（2）科威特驻广州总领事馆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57号中和广场10A-10D

电话：020-38078070

传真：020-38078007

网址：kuwaitconsulate-gz.cn

领区：广东、广西、福建、海南

（3）科威特驻上海总领事馆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210号上海浦东丽晶酒店

电话：021-20368996

传真：021-20368995

电邮：shanghai@mofa.gov.kw

领区：上海、江苏、浙江、安徽

（4）科威特驻香港总领事馆

地址：香港湾仔港湾道1号会展广场办公室大楼4502室

电话：852-28327866

传真：852-28327028

电邮：kuconshk@netvigator.com

领区：香港、澳门

附录4.4 科威特投资服务机构

科威特直接投资促进局（Kuwait Direct Investment Promotion Authority）

地址：Sharq, Al-Shuhada Street, Al-Hamra Business Tower, Floor 44

办公时间：周日到周四，8:00 - 14:00

电话：00965-22054050

网址：kdipa.gov.kw

后记

《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之《科威特》，对中资企业尤其是中小企业到科威特开展投资合作业务时普遍关注的投资合作环境进行了客观介绍；针对中资企业到科威特开展业务可能出现的各种问题给予了提示。希望本《指南》能成为中资企业走进科威特的入门向导，但由于篇幅有限，加之不同投资者所需信息各异，本《指南》提供的信息仅供读者参考，不作为企业投资决策的全部依据。

商务部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司组织协调本《指南》编制工作。本《指南》由中国驻科威特大使馆经商处编写。商务部研究院对外投资合作研究所的研究人员对本《指南》内容进行了补充、调整和修改。商务部西亚非洲司的同志对文中相关内容提出了宝贵意见。

在编写过程中，参阅了经商处编写的有关调研材料，获得了在科威特长期从事投资经营活动的中资企业及华人华侨的帮助，同时参阅了中国外交部、中国海关、科威特中央统计局等政府部门和专业机构，以及世界银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世界贸易组织等国际组织的公开信息，在此表示感谢。

如有不当之处，欢迎批评指正。

编著者

2025年12月